



2024 年報



SITC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8



t
e
x

SITC

GAOU 637540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SEGU 6846079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FFAU 110227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FFAU 112576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UES 571287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UES 571287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TCKU 616874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FFBU 019865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UES 571287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UES 571287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TCKU 616874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FFBU 019865 4561
MAX GROSS 22,500 KGS 71,400 LBS
TARE 3,700 KGS 8,100 LBS
NET 18,800 KGS 43,300 LBS
CU. CAP. 26.4 CBM 930.0 CU. FT.
CAUTION 9'6" HIGH
ENTRANCE

目錄

2	公司基本情況
3	公司資料
5	財務及營運摘要
7	二零二四年重要里程碑
10	主席報告書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22	董事會報告
42	企業管治報告
54	獨立核數師報告
5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68	財務報表附註
150	五年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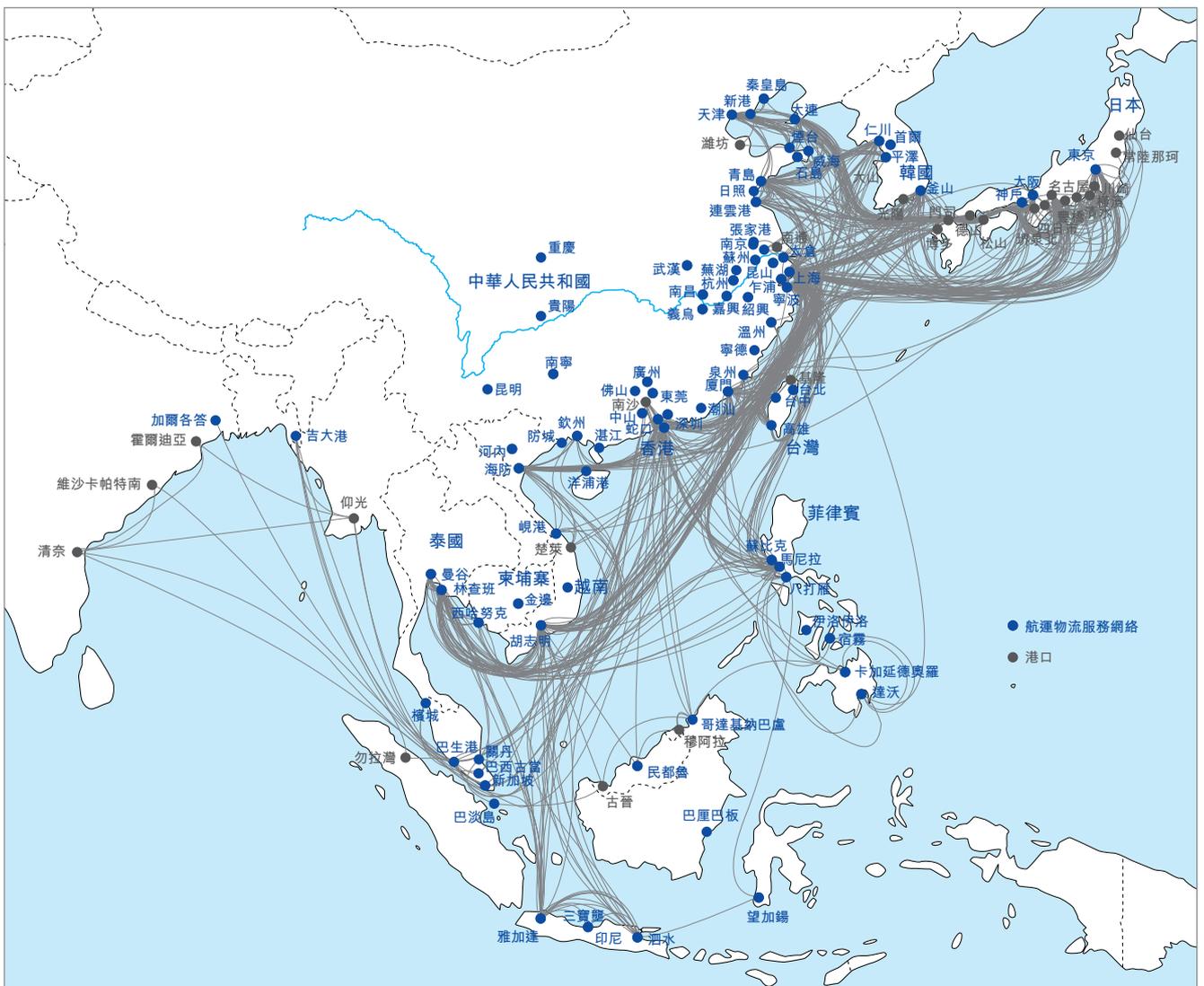
二零二四年



公司基本情況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海豐國際」或「我們」)是一家亞洲區領先的航運物流集團公司，提供綜合運輸及物流解決方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按運力計在全球集裝箱航運企業中排名第15。我們專注於服務亞洲區貿易市場，根據Drewry Maritime Services (Asia) Pte Ltd (一家獨立行業顧問)的資料，該市場以運量計是世界最大的貿易市場，同時也是發展最快的市場之一。

下圖說明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亞洲區的集裝箱航線(包括透過聯合服務及集裝箱互換艙位安排經營的貿易航線)及航運物流服務網絡：



我們的業務涵蓋綜合航運物流服務，如提供集裝箱運輸、貨運代理、船舶代理、堆場、倉儲服務、集裝箱船舶租賃、土地租賃及其他服務。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楊現祥(主席)
薛明元(首席執行官)
劉克誠
賴智勇

非執行董事

楊馨(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少毅(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家瑩
胡曼恬

董事局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廖家瑩(主席)
謝少毅
胡曼恬

薪酬委員會

謝少毅(主席)
楊現祥
楊馨
廖家瑩
胡曼恬

提名委員會

胡曼恬(主席)
楊現祥
楊馨
廖家瑩
謝少毅

風險管理委員會

謝少毅(主席)
薛明元
劉克誠
廖家瑩
胡曼恬

披露委員會

胡曼恬(主席)
謝少毅
廖家瑩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楊馨(主席)
謝少毅
廖家瑩
胡曼恬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31樓

授權代表

劉克誠
薛鵬

公司秘書

薛鵬(FCG, HKFCG)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股票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股票名稱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01308

主要往來銀行

澳新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花旗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9樓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網站

www.sitc.com

財務及營運摘要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業績				
營業額	千美元	3,058,059	2,428,959	25.9%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千美元	1,028,325	531,393	93.5%
每股基本盈利	美元	0.39	0.20	95.0%
利潤率	%	33.8	22.1	11.7個百分點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千美元	1,158,334	672,213	72.3%
財務狀況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千美元	2,404,236	1,914,536	25.6%
流動資產淨值	千美元	478,763	123,585	287.4%
計息銀行借款	千美元	166,857	169,034	(1.3)%
財務比率				
權益回報率(附註1)	%	47.5	26.2	21.3個百分點
資產回報率(附註2)	%	35.4	18.7	16.7個百分點
資產週轉比率(附註3)	倍	1.05	0.85	0.2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4)	%	0.9	13.4	(12.5)個百分點
經營統計數據				
於年終經營的集裝箱船舶數目	艘	114	103	11
集裝箱運量－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	標準箱	3,570,184	3,224,498	345,686

附註1

權益回報率以本年度溢利及於年初及年終權益總額平均結餘計算。

附註2

資產回報率以本年度溢利及於年初及年終資產總額平均結餘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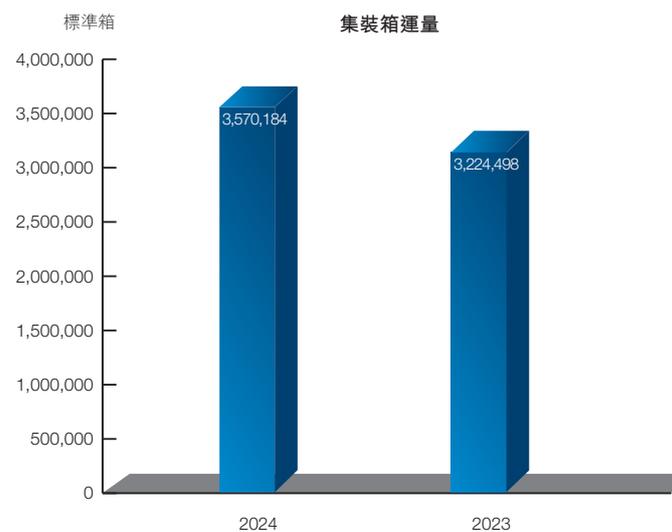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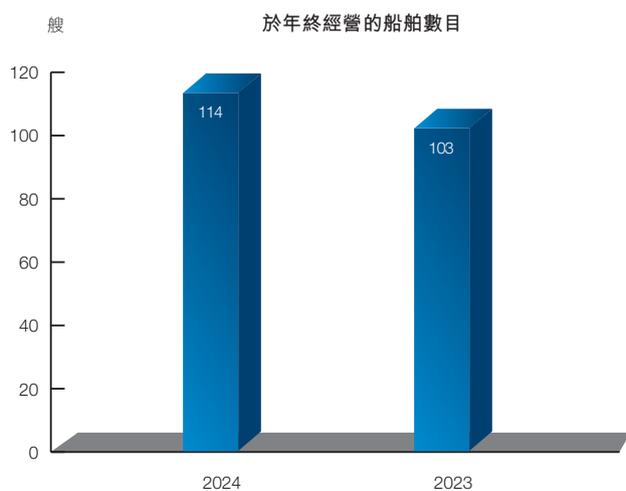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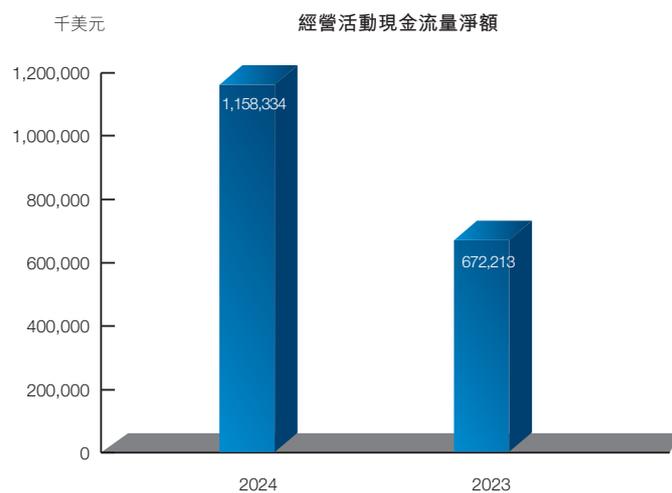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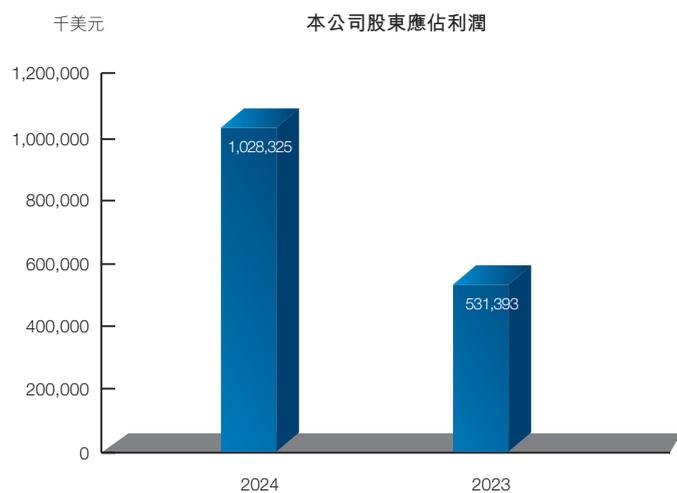
附註3

資產週轉比率以營業額及於年初及年終資產總額平均結餘計算。

附註4

資本負債比率以淨負債除以經調整資本加淨負債。淨負債包括銀行借款、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而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經調整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對沖儲備。

財務及營運摘要



二零二四年重要里程碑

2024年1月10日，海豐國際與廈門港務控股集團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2024年1月11日，廈門泛海聯國際綜合物流有限公司空箱中心正式啟用。廈門泛海聯空箱中心將打造一個綠色、智能的空箱中心，採用先進的節能技術和清潔能源，加強資源循環利用，降低對環境的影響。還將繼續依託先進的信息技術，構建全面電子化操作。

2024年1月25日，上海港外高橋空箱調運中心揭牌暨啟用儀式，在上海上港盛豐國際集裝箱發展有限公司舉行。

2024年2月1日，海豐的SKT6航線直航日本常陸那珂港，新航線連接上海港、太倉港與常陸那珂港，不僅為該地區客戶提供快速快捷的直航服務，還通過在上海中轉，提供與泰國、越南、印度和其他亞洲港口之間的進出口服務。

2024年2月28日，SITC「濰坊－日本」直達航線成功首航。新航線的成功首航，進一步完善了SITC在山東半島地區的服務網絡，為客戶提供更為高效、便捷、經濟的物流服務通道。

2024年2月28日，海信集團和海豐國際在山東青島就合資成立「海豐物流亞洲有限公司」舉行簽約儀式。海豐國際將充分利用自身在亞洲區域內高頻高效的航線服務網絡和先進成熟的物流運營模式，借鑒海外合資合作成功案例，深度參與海信集團集成供應鏈規劃與搭建，為其實現降本增效的管理目標。

2024年3月，新海豐集運新訂造的10000TEU乾櫃新箱陸續下線。此批新造箱秉承綠色環保理念，選擇了相較於傳統材質更為環保的竹木複合地板、水性油漆和水性密封膠等材料。竹木複合地板主要採用生長週期短的竹子，

相較於傳統木地板的原材料減少了木材的使用。此外，通過增加黑漆防污染裝置，有效避免了生產過程中的黑漆滴漏對環境的污染。

2024年3月31日，SITC巴淡島港新航線首航儀式成功舉辦。海豐該直航服務的開通，極大地降低了巴淡島進出口貨物的物流成本，提高了運輸效率。同時，為巴淡島特區的經濟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2024年3月，新海豐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租入了2000TEU變頻機組的節能型冷箱。此批冷箱生產過程中取消了熱噴鋅和底架噴塗瀝青漆的工藝，大幅減少大氣污染物排放的同時，對施工人員的身體傷害也大為減輕。該批冷箱全部採用水性油漆，選用了DAIKIN最先進的ZeSTIA變頻機組－這種節能型機組比傳統的LXE定頻機組可以節省20%的能源消耗。

2024年4月，海豐國際自主知識產權的綜合船舶管理平台正式上線啟用。該平台集成了船舶信息管理、船員信息管理、船員動態管理、船舶機務管理、船舶海務管理等模塊，將適應不斷增長的信息化業務發展需求。

2024年4月2日至4日，由海豐國際贊助香港中文大學「智能物流數據馬拉松2024」活動在香港數碼港成功舉行。

2024年5月8-9日，上海海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順利通過中國船級社的DOC年度審核。審核組按照國際船舶安全管理與防污染規則(ISM Code)的要求，全面審核了公司的文件運行及船、岸管理情況，高度評價公司管理人員在船舶數量不斷增多、航線複雜情況下取得的優異成績。公司在東京PSC備忘錄中屬於高績效公司。

2024年5月19日，SITC與福建省港口集團在印尼雅加達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二零二四年重要里程碑

2024年5月31日，海豐國際和黃海造船隆重舉行了「海豐昌德」輪新造船命名交船儀式。

2024年6月14日，海豐國際和黃海造船隆重舉行了「海豐浩德」輪新造船命名交船儀式。

2024年6月，海豐電商國內首個跨境電商貨物集貨倉—「義烏倉」正式啟動。該集貨倉可為電商賣家提供FBA、FBM集併箱、輸港、跨境關務、目的港拆箱、配送等一站式服務。同時，借助「海豐集運」高密度、高頻度的東南亞航線服務，滿足跨境電商客戶快捷交付的需求。

2024年7月1日，海豐國際和大鮮造船隆重舉行了「海豐民和」輪新造船命名交船儀式。

2024年7月，海豐國際在國際財經雜誌《機構投資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主辦的2024年度「亞太區最佳管理團隊」交通行業組別中，繼前三年交通行業組別中的取得多項排名後，2024年於亞太區及整體(中小市值)囊括十一項綜合排名，分別包括：「最佳首席執行官」、「最佳投資者關係專業人員」、「最佳投資者關係團隊」、「最佳投資者關係」、「最佳環境、社會及治理」及「最佳董事會」。

2024年7月19日，深圳海泰集裝箱堆場服務有限公司開業慶典在深圳舉行。海豐深圳堆場配備了純電動堆高機和全智能閘口管理系統，也是深圳第一家實現無人閘口的集裝箱堆場，可以極大減少人為的錯誤和繁瑣的流程，實現集裝箱的快速裝卸及流轉。

2024年7月24日至25日，上海海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通過了上海海事局審核組組織的中國旗船舶安全管理公司體系臨時審核(DOC)。審核組依據國際船舶安全管理與防污染規則(ISM Code)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船舶安全營運和防止污染管理規則》(NSM)的明確規定，對公司體系文件及岸基管理人員進行了全面、細緻的審查。審核組對船管公司管理人員在船舶數量持續增長、航線日益複雜背景

下所取得的顯著成績給予了高度評價。

2024年7月29日，海豐國際和黃海造船隆重舉行了「海豐信」輪新造船命名交船儀式。

2024年8月6日，海豐國際和黃海造船舉行了「海豐正德」輪新造船交船儀式。

2024年8月14日，山東省海豐國際貨運報關有限公司順利通過了青島海關AEO的第三次高級認證，並成為青島關區新的認證標準下的首家AEO高級報關企業。

2024年8月21日—23日，海豐國際在第二十一屆「金輪杯」中國貨運服務質量跟蹤調查活動成果發佈儀式上，榮獲「用戶滿意的集裝箱班輪公司稱號」、「用戶滿意的特種運輸企業稱號」、「用戶滿意的無船承運人稱號」和「用戶滿意的貨代物流企業稱號」。

2024年8月26日，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與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海信集團控股公司在山東青島簽署三方戰略合作備忘錄。

2024年8月30日，海豐國際和大鮮造船隆重舉行了「海豐順和」輪新造船命名交船儀式。

2024年8月30日，在香港海事處與香港船東協會舉辦的2023年頒獎典禮上，上海海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憑借船隊優異的低碳環保運營以及在PSC檢查中的良好成績，獲得「2023年度綠色環保船隊獎(Green Fleet Award in 2023)」與「2023年度港口國監督檢查傑出表現獎(Outstanding Performance in Port State Control Inspection for the year of 2023)」兩項殊榮，這是公司連續第6年榮獲該獎。

2024年9月2日，海豐國際和黃海造船隆重舉行了「海豐俊德」輪新造船命名交船儀式。

2024年9月8日，海豐國際下屬運營船舶「海豐俊德」輪在浙江嵊山海域協助營救4名落水人員。

2024年9月27日，海豐國際和黃海造船舉行了「海豐瑞德」輪新造船命名交船儀式。

2024年10月16日，上海海事大學第七期SITC Mini-MBA航運定向培養班開班儀式暨校企合作捐贈儀式在上海海事大學海豐國際學術交流中心成功舉行。

2024年10月17日，海豐物流與中鐵聯集在青島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2024年10月24日，集運泰國、物流泰國、泰國堆場、嘉祥泰國聯合組織「海豐齊助力，攜手共抗災」慈善捐款活動。2024年9月以來，受颱風「摩羯」侵襲引發的持續降雨、洪水和山體滑坡已造成泰國23府嚴重災害。海豐泰國各公司秉承海豐的優良傳統，積極踐行社會責任、回饋社會，共為受災地區捐贈現金和救災物資八萬泰銖。

2024年10月27日，大連海事大學第三期SITC Mini-MBA航運精英培養班開班儀式在大連海事大學啟航樓成功舉行。本次儀式的成功舉行不僅是對前期合作的延續與深化，更在航運業加速數字化、智能化、綠色轉型的背景下，探索了更具前瞻性貼合行業發展需求的校企合作新模式。

2024年11月2日，山東外貿職業學院與海豐物流合作開展的第三屆「海豐班」順利結課。

2024年11月27日，上海船員公司通過了洋山港海事局組織的海員外派資質年度審核。

2024年12月26-27日，山東省海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通過了中國船級社青島分社組織的巴拿馬旗和香港旗兩個DOC的年度審核。

本集團繼續優化獨特的運營模式，擴大服務網絡，增加航線密度，延伸海陸一體化服務價值鏈，為客戶提供低碳環保、高質量的供應鏈服務。

同時，本集團洞察船舶供求關係，適時把握船舶價格和租金走勢，優化船隊結構，保持長期成本優勢並降低有害氣體的排放。

本集團圍繞運營效率提升，持續完善組織流程及信息系統，向成為世界級綜合物流服務供應商的目標邁進。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豐國際」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二零二四年紅海危機、碼頭擁堵降低了集裝箱航運的有效運力，而經濟復甦、產業轉移及庫存策略調整增加了貨運需求，供求關係改善和綜合成本上升推動了行業收入增長。本公司秉承差異化、低成本策略不斷改善盈利能力。

海豐國際作為專注服務亞洲區貿易市場的領先航運物流公司，憑藉本集團全面的航運和物流供應鏈覆蓋，獨特的商業模式，優質的客戶基礎及遍及亞洲各主要港口的高密度、高頻率集裝箱航線及物流網絡，充分受益於中國及其他亞洲國家的貿易及經濟增長。本公司依靠差異化及低成本策略繼續保持強勁的盈利能力。本集團的業務於回顧年內仍表現良好，營業額達約3,058.1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5.9%。同時，毛利達約1,142.8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83.4%。除稅前利潤約1,053.6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90.4%。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達約1,028.3百萬美元，每股盈利約為0.39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決議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40港元。

過去數年間，海豐國際積極把握亞洲區經濟發展，集裝箱運量持續錄得顯著增長，營運表現持續優於同業。年內總集裝箱運量增加約10.7%至3,570,184個標準箱，平均運費為721.1美元／標準箱(不包括艙位互換收費)，按年上漲15.7%。於二零二四年，海豐國際於亞洲區內的航運市場份額維持平穩增長。

本集團憑藉充足的經營現金流，於低迷的行業形勢下逆勢擴張，並尋求低成本發展機會。海豐國際積極擴充船隊，二零二四年獲交付合共8艘新集裝箱船舶及1艘二手新集裝箱船舶，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底的船隊總運力達180,255個標準箱。本集團認為，於低價時訂購新船舶，有助本集團擴大自有的船隊，並為海豐國際帶來長遠的成本優勢。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自有集裝箱船舶100艘，租賃集裝箱船舶14艘。

本集團繼續對若干集裝箱航線服務網絡進行多項擴充及升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78條貿易航線，包括16條通過聯合服務經營的貿易航線及24條通過集裝箱互換艙位安排經營的貿易航線。此外，本集團積極發展陸上第三方物流業務，並經營(包括合資企業)約2,079,593平方米堆場及153,075平方米倉庫。

雖然預期全球航運業於二零二五年將面對各種困難及挑戰，但本集團管理層仍對二零二五年亞洲區物流市場的營商環境充滿信心。隨著業務擴充，海豐國際將繼續優化獨特的業務模式，擴展亞洲區服務網絡，致力成為客戶的首選，透過建設綜合物流設施及量身定制的物流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低碳環保、高質量的供應鏈服務，逐步實現世界級綜合物流服務供應商的目標。

主席報告書

最後，本人對各位股東對本集團的關心和支持致以衷心謝意，亦衷心感謝本公司全體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集團員工在過去一年的努力工作。本人相信，海豐國際正朝著成為世界級航運物流企業的方向邁進，並將在未來取得更加輝煌的成績。

主席

楊現祥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況

海豐是亞洲領先航運物流集團公司之一，提供綜合運輸及物流解決方案。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涵蓋綜合航運物流服務，如提供集裝箱運輸、貨運代理、船舶代理、堆場、倉儲服務、集裝箱船舶租賃、土地租賃及其他服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業務繼續提供集裝箱運輸及綜合物流服務，專注於亞洲區市場，原因是本公司相信亞洲區市場將繼續保持健康增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78條貿易航線，包括16條通過聯合服務經營的貿易航線及24條通過集裝箱互換艙位安排經營的貿易航線。這些貿易航線及陸上綜合物流業務網絡覆蓋中國大陸、日本、韓國、台灣、香港、越南、泰國、菲律賓、柬埔寨、印尼、新加坡、馬來西亞、汶萊、孟加拉、緬甸及印度等國家和地區的81個主要港口。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一支由114艘船舶組成的船隊，總運力達到180,255個標準箱，當中包括100艘自有船舶(164,845個標準箱)及14艘租賃船舶(15,410個標準箱)，平均船齡為8.4年。這114艘船舶當中90艘為2,000個標準箱以下船型，24艘為2,000至3,000個標準箱船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61.0百萬美元的資本開支支出中，208.0百萬美元用於購置船舶。此外，本集團也經營(包括合資經營)約2,079,593平方米堆場及153,075平方米倉庫。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429.0百萬美元增加約25.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058.1百萬美元。該增加乃由於(i)集裝箱運量由二零二三年的3,224,498個標準箱增加約10.7%至二零二四年的3,570,184個標準箱；及(ii)平均運費(不包括互換倉位費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623.3美元／標準箱增加約15.7%至二零二四年的721.1美元／標準箱的合併影響所致。

市場與回顧

二零二四年紅海危機、碼頭擁堵降低了集裝箱航運的有效運力，而經濟復蘇、產業轉移及庫存策略調整增加了貨運需求，供求關係改善和綜合成本上升推動了行業收入增長。本公司秉承差異化、低成本策略不斷改善盈利能力。

展望二零二五年行業依然面臨很多不確定性，但隨著擾動因素逐步正常化將導致未來整體運力過剩。客戶粘性、運營效率、成本控制等成為本公司持續盈利的關鍵因素。

本公司業務聚焦亞洲區，發揮獨特競爭優勢，為客戶提供低碳環保、高品質的供應鏈服務，能夠持續為各利益相關方創造更高的價值，必將成長為世界級綜合物流服務解決方案供應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收入	3,058,059	2,428,959
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收入	2,735,468	2,197,486
其他集裝箱物流收入	320,394	224,682
其他收入	2,197	6,791
銷售成本	(1,915,242)	(1,805,925)
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	(973,133)	(925,542)
航程成本	(422,468)	(408,463)
集裝箱航運船舶成本	(257,470)	(296,734)
其他集裝箱物流成本	(261,460)	(172,472)
其他成本	(711)	(2,714)
毛利	1,142,817	623,034
其他收入及收益(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17,975	38,175
行政開支	(143,998)	(136,047)
應佔以下公司的利潤：		
合營公司	24,503	20,013
聯營公司	1,878	(213)
其他開支淨額	(952)	(4,085)
分部業績	1,042,223	540,877
財務成本	(15,676)	(18,753)
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27,027	31,290
除稅前利潤	1,053,574	553,414
所得稅	(19,232)	(17,240)
年內利潤	1,034,342	536,174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1,028,325	531,393
非控制權益	6,017	4,781
	1,034,342	536,174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航線數目及每週靠港次數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運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運費總額 (每標準箱美元，不含互換倉位費率)		貿易航線數目		每週靠港次數	
721.1	623.3	78	76	483	464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29.0百萬美元增加約25.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58.1百萬美元。該增加乃由於(i)集裝箱運量由二零二三年的3,224,498個標準箱增加約10.7%至二零二四年的3,570,184個標準箱；及(ii)平均運費(不包括互換倉位費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623.3美元／標準箱增加約15.7%至二零二四年的721.1美元／標準箱的合併影響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05.9百萬美元增加約6.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15.2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因其他集裝箱物流收入增加，導致其他集裝箱物流成本中的貨運代理成本同比增加約89.0百萬美元；(ii)隨集裝箱運量增加，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及航程成本同比增加61.6百萬美元；及(iii)自有船隊規模擴大、租賃船舶租金下降導致集裝箱航運船舶成本同比减少約39.3百萬美元。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23.0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42.8百萬美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7%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7.4%。

其他收入及收益(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8.2百萬美元減少約20.2百萬美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0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二零二四年出售6艘集裝箱船舶錄得出售船舶收益約9.6百萬美元，而二零二三年出售4艘集裝箱船舶錄得出售船舶收益約22.1百萬美元；及(ii)衍生工具公允價值收益同比减少約8.1百萬美元。

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分別約為31.3百萬美元及27.0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二零二四年平均存款本金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6.0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4.0百萬美元，增幅約為5.9%。該增加主要由於員工獎金成本整體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利潤及虧損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分別錄得利潤約20.0百萬美元及24.5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若干共同控制貨運代理和堆場公司的利潤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分別錄得虧損約0.2百萬美元及利潤約1.9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聯營公司堆場的利潤增加。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1百萬美元減少約3.1百萬美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本年度營業外支出減少。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8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7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借款本金下降。

除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53.4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53.6百萬美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17.2百萬美元及19.2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應課稅利潤增加。

年內利潤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約為1,034.3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約536.2百萬美元增加約92.9%。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總資產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652.5百萬美元增加約20.6%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198.1百萬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44.5百萬美元，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日圓及其他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總負債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721.4百萬美元增加約7.7%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776.6百萬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計息銀行貸款約115.0百萬美元於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約15.6百萬美元於第二年償還，約36.3百萬美元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償還。

此外，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銷售或購買。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外匯對沖工具對沖外幣銷售（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通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的波動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1.9，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2。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加債務淨額）監控資本。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穩健的資本負債比率。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對沖儲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13.4%及0.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約222.3百萬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2.6百萬美元)的船舶及約9.9百萬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百萬美元)的土地按揭作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2,219名全職僱員(不含船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2名)。期內有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09.6百萬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9百萬美元)。本集團根據個人的實力及發展潛力，聘用及晉升該等人士。本集團會參考企業表現、個人表現評估及現時市場薪金水平釐定全體僱員(包括董事)的薪酬待遇。此外，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採納一項新股份計劃(「股份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進而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成功。有關本公司股份計劃的進一步資料將可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內查閱。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有8艘新集裝箱船舶及1艘二手新集裝箱船舶獲交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海豐船東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海豐船東」)與黃海造船有限公司(「造船商」)就建造4艘集裝箱船舶訂立造船協議，總代價為115.92百萬美元。同時，造船商授予海豐船東建造另外6艘集裝箱

船舶的期權(「期權」)。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海豐船東行使建造2艘集裝箱船舶的期權，總代價為58.0百萬美元。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公司將繼續在適當時購買集裝箱船舶及集裝箱，並投資物流項目。本公司預期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款將足夠應付所需的資金需求。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購買、出售及購回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期間，股份計劃的受託人出於股份計劃之目的於市場上購買合共2,066,000股本公司股份，平均代價為每股約18.34港元，總計約37.88百萬港元。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楊現祥先生，58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楊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擔任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彼一直積極參與本公司之管理及決策過程。楊先生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修畢於清華大學首席執行官課程，另於二零零六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九年修畢復旦大學國學班(中國遺產之古典研究)之非學位課程，並已於二零一零年於長江商學院及二零一三年於中歐全球CEO班修畢首席執行官課程之非學位課程。其曾受僱於多間船務公司，楊先生於航運業積逾39年經驗。於一九八七年七月，楊先生加入集裝箱航運公司魯豐航運有限公司(「魯豐航運」)，隨後榮升經理，並於一九九七年七月離職。由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彼出任山東省海豐船務有限公司總經理。由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彼出任山東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山東海豐」)執行副總裁併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任該公司總裁。由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彼任新海豐集裝箱運輸總裁及上海海豐航運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楊先生自二零一九年獲委任為JS環球生活有限公司(香港聯交股份代號：0169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二一年任上海潤欣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493)的非獨立董事。

薛明元先生，51歲，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薛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擔任海豐航運集團總裁兼新海豐集裝箱運輸總經理。薛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國際航運及物流管理碩士學位。薛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薛先生擁有逾30年航運業經驗。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期間，薛先生歷任山東海豐聯集有限公司(「山東海豐聯集」)出口部主管、新海豐集裝箱運輸客戶服務部經理及市場營銷部經理、新海豐集運(韓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和新海豐集裝箱運輸總經理。

劉克誠先生，5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披露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授權代表以及財務中心及投資中心之總經理。劉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起擔任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山東省對外經濟貿易學校，於二零零七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曾受僱於多間航運公司，劉先生於航運業積逾29年經驗。由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劉先生於山東外貿集團財務部任職。一九九八年加入海豐，歷任公司財務經理、財務中心副總經理、企劃中心副總經理、投資及發展中心總經理、財務總監。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起，擔任海信集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職務。

賴智勇先生，52歲，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擔任本公司海豐物流集團總裁。賴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中國海洋大學國際貿易專業，並於二零一七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賴先生擁有逾30年航運業經驗。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期間，賴先生歷任山東海豐聯集進口部主管、新海豐集裝箱運輸進口部經理、操作部經理及市場部經理和新海豐集運(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

楊馨女士，41歲，自二零二一年三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目前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楊女士現為青島海信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信商業管理」)董事長、青島海信東海商貿有限公司(「海信東海」)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楊女士擔任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助理副總裁及副總裁。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彼擔任青島海伊思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一年，彼擔任青島會生活商貿有限公司董事長。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彼擔任海信東海副董事長，其後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擔任海信東海旗下海信廣場的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起，彼獲委任為海信商業管理董事長及海信東海副總裁。自二零二零年起，彼獲委任為海信東海總經理及海信集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事職務。楊女士擁有華威大學(University of Warwick)華威商學院的財會與金融學士學位、倫敦城市大學卡斯商學院的投資管理碩士學位以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楊女士為楊紹鵬先生(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女兒。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謝少毅先生，51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為本公司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披露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謝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得華威大學(University of Warwick)的信息科技製造(IT Manufacturing)理學碩士學位。謝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完成哈佛商學院的高級行政人員課程，並於二零一三年完成哈佛商學院的全球行政總裁課程。謝先生擁有在財富500強公司任職的豐富經驗，並擁有15年高級管理職位經驗。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謝先生擔任Triaton China, Ltd的董事總經理，負責該公司的整體運營及業務發展。於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期間，謝先生於惠普(Hewlett Packard)擔任多個管理職位，其最後職位為惠普企業服務大中華部副總裁兼總經理，負責集團在大中華區企業服務的整體管理。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謝先生擔任SAP SE(大中華區)數字商務服務部高級副總裁兼總經理。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謝先生擔任IBM(大中華區)全球技術服務部總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十月，謝先生擔任Zebra Technologies大中華區總經理。謝先生現為Business Operation Technologies Ltd.合夥人。

廖家瑩博士，55歲，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披露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廖博士擁有超過20年跨國企業之營運管理經驗，並擁有房地產發展、基金管理、會計、審

計、國際財務管理方面知識和企業投資及融資的經驗。現任職富泰(上海)有限公司(正大集團附屬公司)資深副總裁，主要負責協助公司發展戰略規劃、經營計劃、參與公司重大併購、統籌公司業務安排、內部結構調整等工作。其間也任職資產管理公司職務，工作範疇涵蓋資產管理、私募投資基金，為客戶專注管理基金、IPO及投資各類市場股票，擁有非常豐富證券投資和私募基金管理運作經驗。自一九九六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廖博士曾任The PRG-Schultz International, Inc. (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的亞洲及中國地區總經理，主要負責世界500強客戶營運及管理專業審計服務。於二零一三年獲委任為龍光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80)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獲委任為匯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11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於二零二三年獲委任為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43)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廖博士於二零二二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擔任復興亞洲絲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4)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博士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美國伊利諾州會計師公會及中國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取得瑞士維多利亞大學(Victoria University of Switzerland)的工商管理學博士學位。廖博士分別於一九九二年及一九九四年取得加拿大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的商務管理研究雙學士學位，主修管理及會計(榮譽)。彼亦為中國香港銀行學會、中國香港女會計師協會有限公司、中國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會員。彼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屆及第十一屆吉林省委員會榮休會員，積極參與及支持中港政府各種活動，為國家作出多方面貢獻。

胡曼恬博士，43歲，自二零二零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為提名委員會及披露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胡博士於二零零三年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五年獲得塔夫茨大學(Tufts University)經濟學碩士學位，並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二年獲得紐約大學市場營銷碩士學位及市場營銷博士學位。胡博士為香港中文大學市場學系副教授。彼亦為消費者研究中心主任及市場學系理學碩士項目主任。彼為香港數碼分析協會名譽顧問，並為市場研究公司、電訊公司及手機製造商提供諮詢服務。彼為南京華蘇科技有限公司消費者行為首席科學家。彼的研究專注於使用量化模型採用電訊、汽車、電子商務及金融科技等行業的大數據研究及解釋消費行為。

薛鵬先生，54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本集團運營管理中心總經理。薛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擔任董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彼出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薛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擔任本集團運營管理中心總經理。薛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山東省對外經濟貿易學校，主修財務會計專業，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山東經濟學院，主修會計專業。彼於二零零四年取得中級會計師資格，亦於二零零六年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本科學位。彼於二零一一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九年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並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公司治理專業人員。其受僱於多間船務公司，薛先生於航運業積逾29年經驗。由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一九九六年三月，薛先生任職於魯豐航運。由一九九六年三月至一九九八年一月，彼出任主要從事船舶代理業務的山東廣聯船務有限公司財務經理。由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彼分別出任山東省海豐船務有限公司及山東海豐財務經理。由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彼出任SITC Japan Co., Ltd.財務經理。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彼出任山東海豐監察部總經理。由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彼出任山東海豐財務中心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任SITC Holding財務部總經理。此外，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彼分別任SITC Holding及新海豐船務代理(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經理。薛先生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薛先生其後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起調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薛先生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7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彼等的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亞洲區航運物流公司，提供一站式運輸及物流解決方案。本集團年內收入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本集團於回顧年內的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件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10至12頁「主席報告書」一節、第13至17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本節「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段。

本集團使用財務表現指標進行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13至17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狀況載於綜合現金流量表。

股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2,687,119,908股已發行股份，且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末期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星期一)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建議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向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0港元(相等於0.18美元)。建議末期股息須經股東在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召開及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概無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召開及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刊發並分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將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進行登記。

為確定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將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進行登記。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不違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款的前提下，本公司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分派股息。經普通決議案批准，股息亦可以獲准作此用途的任何其他資金或賬項的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支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476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總採購額及從五大客戶獲得的總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百分比均少於30%。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明白僱員是寶貴的資產。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吸引及激勵僱員，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組合併因應市場標準作出必要調整。

本集團業務基於以客戶為本的文化，專注與全球的藍籌公司建立關係。本集團亦明白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對實現近期及長期目標相當重要。為維持於行業的市場競爭力，本集團旨在不斷為客戶提供高質素服務。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與供應商及／或客戶並無重大及重要糾紛。

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約為0.566百萬美元。

董事

於回顧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楊紹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辭任)
楊現祥(主席)
薛明元(首席執行官)
劉克誠
賴智勇

非執行董事

楊馨(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少毅(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家瑩
胡曼恬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一節。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款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薛明元先生、賴智勇先生、楊馨女士、謝少毅先生、廖家瑩博士及胡曼恬博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有關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委任及重選董事」一節。本公司與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概無訂立服務合約規定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終止委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一日起，董事酬金已修改。經修訂董事酬金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經修訂董事酬金 (每年港元)
楊現祥	5,040,000
楊馨	2,220,000
薛明元	3,440,000
劉克誠	1,810,000
賴智勇	1,920,000
謝少毅	360,000
廖家瑩	340,000
胡曼恬	340,000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7及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各節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成員公司並無訂立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其他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報日期，楊紹鵬先生透過一項家族信託（控制 Better Master Limited（「Better Master」）的100%已發行股份，而Better Master持有Resourceful Link Management Limited（「Resourceful Link」）的100%已發行股份）以及其直接權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1.25%。本公司前董事楊紹鵬先生連同Better Master及Resourceful Link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劉榮麗女士（楊紹鵬先生的配偶，以及非執行董事楊馨女士的母親）亦擁有青島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青島海豐」）約43.85%的權益。青島海豐開展多項業務，惟已從本公司控股股東所提供的不競爭契約中剔除，並輔以本公司與青島海豐所訂立的補充不競爭契約（以下簡稱「不競爭契約」）。根據不競爭契約，以下業務已從本公司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提供的不競爭契約中剔除：

- (a) 山東海豐航運有限公司（「山東航運」）（青島海豐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船舶擁有業務）繼續持有中國大陸—台灣航線的經營牌照。投入該條航線的船隻屬於本公司但租賃予山東航運營運中國大陸—台灣航線，條件為該業務產生的收入均作為租船費歸屬本公司。

(b) 於回顧年內，山東航運擁有兩艘於中國註冊的船隻「海豐聯興」號及「海豐海口」號。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四年六月二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船舶登記條例》，僅允許中方投資者於其中擁有不少於50%權益的中國企業擁有中國旗幟船舶，故根據當時適用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不能獲得此艘船舶的控制權。然而，該兩艘船隻受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新海豐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訂立的租約規限。

本公司已收到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出具的年度書面確認函，確認彼等及其聯繫人已遵守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楊紹鵬先生、Better Master及Resourceful Link簽訂的不競爭契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契約及審查本公司控股股東有否遵守不競爭契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彼等已確定本公司控股股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違反不競爭契約。

除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股份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向僱員、管理人員及高級職員以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述董事會認為將對或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參與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購股權，以獎勵及回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26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9.68%。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所涉及股份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10%。除非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另行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可向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參與人士授出的股份數目（向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者除外）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或根據購股權可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關連人士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0.1%。

並無規定購股權可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間，而授出的購股權須於董事會決定的期間內行使，惟購股權不可於授出後超過10年行使。購股權行使價為以下最高者：(a)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各承授人須於獲授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的代價。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其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到期。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及職務	授出購股權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年內獲授的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年內註銷的購股權數目	年內失效的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其他僱員							
本集團僱員(附註)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	718,000	-	579,000	-	-	139,000
合計		718,000	-	579,000	-	-	139,000

附註：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4.3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行使價每股股份4.378港元授出合共13,80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內行使。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為4.35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139,000份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股份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005%。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

- (a) 表揚及鼓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及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已提交辭呈或獲本公司及／或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發出解僱通知者))的貢獻並給予彼等獎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效力；

- (b)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適合人員；及
- (c) 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直接經濟利益，藉以建立本集團與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之間的長遠關係。

經計及本集團的業績以及所有相關情況及事務後，董事會將不時釐定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池的股份而將作出的最高出資額。於任何時點，獨立受託人(「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不得持有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下有33,978,783份未歸屬股份獎勵，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26%。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每名獲選參與者並無最高配額。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獲選參與者的身份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遵照上市規則釐定將予獎勵的股份數目。

股份獎勵計劃未規定最短歸屬期或申請或接納獎勵時應付任何金額。待獲選參與者符合董事會於授出獎勵時所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並因而有權享有獲獎勵的股份時，受託人須將有關已歸屬股份無償轉讓予該獲選參與者。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有效，已於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新股份計劃後被註銷。

以下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獎勵詳情：

承授人及職務	授出獎勵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未歸屬獎勵數目	年內授出獎勵數目	年內已歸屬獎勵數目	年內註銷獎勵數目	年內失效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歸屬獎勵數目
董事							
楊現祥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¹⁾	145,902	-	145,902 ⁽⁴⁾	-	-	-
	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 ⁽²⁾	700,000	-	-	-	-	700,000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³⁾	1,783,317	-	-	-	-	1,783,317
薛明元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¹⁾	218,854	-	218,854 ⁽⁴⁾	-	-	-
	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 ⁽²⁾	700,000	-	-	-	-	700,000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³⁾	1,365,994	-	-	-	-	1,365,994
劉克誠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¹⁾	131,312	-	131,312 ⁽⁴⁾	-	-	-
	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 ⁽²⁾	420,000	-	-	-	-	420,000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³⁾	740,450	-	-	-	-	740,450
賴智勇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¹⁾	131,312	-	131,312 ⁽⁴⁾	-	-	-
	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 ⁽²⁾	300,000	-	-	-	-	300,000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³⁾	316,210	-	-	-	-	316,210
楊馨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³⁾	5,000	-	-	-	-	5,000
謝少毅	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 ⁽²⁾	5,000	-	-	-	-	5,000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³⁾	5,000	-	-	-	-	5,000
廖家瑩	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 ⁽²⁾	5,000	-	-	-	-	5,000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³⁾	5,000	-	-	-	-	5,000

董事會報告

承授人及職務	授出獎勵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未歸屬 獎勵數目	年內授出 獎勵數目	年內已歸屬 獎勵數目	年內註銷 獎勵數目	年內失效 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歸屬 獎勵數目
胡曼恬	二零二二年 三月八日 ⁽²⁾	5,000	-	-	-	-	5,000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七日 ⁽³⁾	5,000	-	-	-	-	5,000
		6,988,351	-	627,380	-	-	6,360,971
其他僱員							
本集團僱員	二零二一年 三月十二日 ⁽¹⁾	4,114,926	-	4,114,926 ⁽⁴⁾	-	-	-
	二零二二年 三月八日 ⁽²⁾	10,774,931	-	-	-	87,405	10,687,526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七日 ⁽³⁾	17,042,663	-	-	-	112,377	16,930,286
		31,932,520	-	4,114,926	-	199,782	27,617,812
總計		38,920,871	-	4,742,306	-	199,782	33,978,783

附註：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合共4,887,657股獎勵股份被授予獲選參與者。在遵守計劃規則的條款及滿足董事會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的前提下，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九日或董事會批准的更早日期歸屬。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合共13,151,716股獎勵股份被授予獲選參與者。在遵守計劃規則的條款及滿足董事會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的前提下，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八日或董事會批准的更早日期歸屬。
-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合共21,487,433股獎勵股份被授予獲選參與者。在遵守計劃規則的條款及滿足董事會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的前提下，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七日或董事會批准的更早日期歸屬。
- 股份於緊接獎勵股份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2.1港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為楊紹鵬先生、楊現祥先生、薛明元先生、劉克誠先生及賴智勇先生。楊紹鵬先生已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起退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任何股份獎勵。除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授予其他獎勵。

股份計劃

本公司股東根據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第17章之修訂在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採納日期」)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股份計劃，以取代股份獎勵計劃。

目的

股份計劃旨在向股份計劃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成功。股份計劃將使合資格參與者有機會擁有本公司的個人權益，並將有助於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優化其表現及效率，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長期發展有重要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不論全職、兼職或其他僱傭安排)(包括根據股份計劃獲授獎勵(定義見下文)作為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僱傭合約之獎賞的人士)(「僱員參與者」); 及
- (ii)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被投資公司的董事及僱員(不論全職、兼職或其他僱傭安排)(「關連實體參與者」)。

受限於股份計劃的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股份計劃將授予的所有獎勵(「獎勵」，可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連同根據本公司當時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計劃授權」)不得超過相當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10%的股份數目，即為268,265,336股，相當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9.98%。

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倘(a)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予任何獎勵，將導致於截至該授予日期(包括當日)止十二(12)個月內就授予該人士的所有期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有關計劃的條款失效的任何期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b)向本公司任何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予股份計劃下的任何股份獎勵(即不包括授予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該授予日期(包括當日)止12個月內就授予該人士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有關計劃的條款失效的任何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於該授予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則該授予必須由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於任何十二(12)個月內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的獎勵總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任何獎勵將導致於截至該授予日期(包括當日)止十二(12)個月內就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的所有期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有關計劃的條款失效的任何期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則該授予必須由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購股權行使時間

在股份計劃的條款規限下，獎勵可於向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要約(「要約」)中訂定的期限內任何時間行使，惟該期限不得超過有關獎勵的要約日期的第十個週年日前一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可於授予相關獎勵時在要約函中酌情訂明任何條件（包括表現目標或退扣機制），獎勵必須於條件達成後方可行使。購股權須於合資格參與者滿足所有該等條件且不觸發任何退扣機制時，方可行使。

歸屬期

除以下規定情況外，於獎勵可被歸屬前，根據股份計劃的條款接納要約的合資格參與者持有獎勵的期限不得短於自要約日期開始至要約日期第一個週年日前一天結束的期限（「**最短期限**」）。

在以下情況下，董事會可自行決定授予歸屬期短於最短期限的獎勵：(1)向新入職員工授予「補足」獎勵，以取代彼等於離職前僱主時喪失的購股權或獎勵股份；(2)向因死亡或發生任何控制範圍以外事件而終止受傭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3)基於行政或遵從規定的理由而在一年內分批授予的獎勵，包括若非基於該等行政或遵從規定的理由本應提早授予惟須等待下一批方授予的獎勵；(4)授予有混合或加速歸屬時間表的獎勵，例如獎勵可在十二(12)個月內平均歸屬；或(5)以基於表現的歸屬條件代替基於時間的歸屬標準授予的獎勵。

接納

當由合資格參與者正式簽署或確認的包含接受要約的信函或確認書複本，連同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的1.00港元付款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其他款項（如有）作為授予獎勵的代價，已獲本公司接受時，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應被視為已就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提呈的所有獎勵相關的新股份接納要約。

行使價及發行價

就購股權而言，行使價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但其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1)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股份收市價；(2)於緊接要約日期前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連續五(5)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收市價的平均值；及(3)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

就股份獎勵而言，發行價應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在要約函中通知承授人的價格。為免生疑問，董事會可將發行價釐定為零。

股份計劃的剩餘期限

股份計劃將於緊接採納日期第十個週年日前一個營業日結束止有效及生效。於本年報日期，股份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九年一個月。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股份獎勵的詳情：

承授人及職務	授出獎勵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未歸屬股份 獎勵數目	年內 授出股份 獎勵數目	年內 已歸屬股份 獎勵數目	年內 註銷股份 獎勵數目	年內 失效股份 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歸屬股份 獎勵數目
董事							
楊現祥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800,000	-	-	-	800,000
薛明元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600,000	-	-	-	600,000
劉克誠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350,000	-	-	-	350,000
賴智勇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400,000	-	-	-	400,000
楊馨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50,000	-	-	-	50,000
謝少毅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8,000	-	-	-	8,000
廖家瑩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6,000	-	-	-	6,000
胡曼恬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6,000	-	-	-	6,000
		-	2,220,000	-	-	-	2,220,000
其他僱員							
本集團僱員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5,164,372	-	-	-	5,164,372
關連實體參與者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日 ⁽¹⁾	-	198,176	-	-	-	198,176
		-	5,362,548	-	-	-	5,362,548
總計		-	7,582,548	-	-	-	7,582,548

附註：

- (1)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合共7,582,548份股份獎勵被以零購買價授予獲選參與者。根據股份計劃的條款，股份獎勵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即二零二七年九月二日）歸屬。股份獎勵的歸屬不受限於任何表現目標。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18.3港元。
- (2) 有關股份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及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32。
- (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為楊紹鵬先生、楊現祥先生、薛明元先生、劉克誠先生及賴智勇先生。楊紹鵬先生已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起退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未根據股份計劃獲授任何獎勵。除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股份計劃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授予其他購股權或獎勵。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總數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零	零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獎勵數目	93,264,229	零 ⁽¹⁾
根據計劃授權可授出的獎勵數目	不適用 ⁽²⁾	264,347,788
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總數⁽³⁾	93,264,229	264,347,788

附註：

- (1) 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註銷後，不得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任何獎勵。
- (2) 股份計劃乃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採納。因此，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可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數目不適用。
- (3) 計劃授權下並無設定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計劃向獲選參與者授予合共7,582,548份股份獎勵，其中(i)向董事授予的2,220,000份股份獎勵將以現有股份結算；(ii)向本集團僱員及關連實體參與者授予的1,445,000份股份獎勵將以現有股份結算；及(iii)向本集團僱員及關連實體參與者授予的3,917,548份股份獎勵將以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結算。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會就根據股份計劃授出的獎勵發行其他股份。因此，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

債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券。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本節中「股份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董事可通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利的任何安排。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楊現祥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33,814,950 (L)	8.70%
	實益擁有人	9,016,296 (L)	0.34%
薛明元 ⁽⁴⁾	Go Thrive Trust的受益人	926,100 (L)	0.03%
	實益擁有人	3,088,518 (L)	0.11%
劉克誠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3,780,737 (L)	1.63%
	實益擁有人	641,619 (L)	0.02%
賴智勇 ⁽⁴⁾	Go Thrive Trust的受益人	1,537,847 (L)	0.06%
	實益擁有人	1,619,358 (L)	0.06%
楊馨	信託受益人	1,097,794,544 (L)	40.85%
謝少毅	實益擁有人	9,000 (L)	0.00%
胡曼恬	實益擁有人	2,000 (L)	0.00%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233,814,950股股份由JIXIANG Limited持有，JIXIANG Limited由楊現祥先生擁有100%權益。

(3) 43,780,737股股份由YICHENG Group Limited持有，YICHENG Group Limited由劉克誠先生擁有100%權益。

(4) 1,537,847股股份及926,100股股份由Go Thrive Limited持有，Go Thrive Limited由趙智勇先生全資擁有，其以受託人身份為Go Thrive Trust的受益人(包括薛明元先生及賴智勇先生)持有該等權益。

(ii) 於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有待歸屬的 股份數目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及 股份計劃 有待歸屬的 股份所涉概約 股權百分比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有待歸屬的 股份數目	根據股份計劃 有待歸屬的 股份數目	
楊現祥	信託受益人	2,483,317	800,000	0.12%
薛明元	信託受益人	2,065,994	600,000	0.10%
劉克誠	信託受益人	1,160,450	350,000	0.06%
賴智勇	信託受益人	616,210	400,000	0.04%
楊馨	信託受益人	5,000	50,000	0.00%
謝少毅	信託受益人	10,000	8,000	0.00%
廖家瑩	信託受益人	10,000	6,000	0.00%
胡曼恬	信託受益人	10,000	6,000	0.00%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權益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楊紹鵬 ⁽²⁾	酌情信託創辦人	1,097,794,544 (L)	40.85%
	實益擁有人	10,619,000 (L)	0.40%
TMF (Cayman) Ltd. ⁽²⁾	受託人	1,097,794,544 (L)	40.85%
Better Master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097,794,544 (L)	40.85%
Resourceful Link Management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1,097,794,544 (L)	40.85%
劉榮麗 ⁽³⁾	配偶權益	1,108,413,544 (L)	41.25%
JIXIANG Limited ⁽⁴⁾	實益擁有人	233,814,950 (L)	8.70%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1,097,794,544股股份由Resourceful Link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Resourceful Link Management Limited由Better Master Limited擁有100%權益，而Better Master Limited由楊紹鵬先生設立的家族信託受託人TMF (Cayman) Ltd.擁有100%權益。
- (3) 劉榮麗女士為楊紹鵬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亦被視為於楊紹鵬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JIXIANG Limited由楊現祥先生擁有100%權益。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獲任何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其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管理合約

回顧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海南海豐航運有限公司(「賣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山東海豐航運有限公司(「買方」)訂立協議(「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買方出售一艘907個標準箱的集裝箱船，代價為5,500,000美元(約42,970,000港元)(「出售事項」)。

買方為青島海豐的全資附屬公司，青島海豐由劉榮麗女士間接擁有43.85%權益，劉榮麗女士為本公司前董事及控股股東楊紹鵬先生的配偶及非執行董事楊馨女士的母親。因此，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青島海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訂立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有關出售事項的各適用百分比率均高於0.1%但低於5%，故訂立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回顧年內與其關連人士訂立及／或存續的持續關連交易如下。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二零二三年主租船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與青島海豐訂立經重續主租船協議(「二零二三年主租船協議」)，據此同意青島海豐將向本集團提供租船服務，固定年期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包括首尾兩日)。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二零二三年主租船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提供租船服務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於回顧年內，根據二零二三年主租船協議，本公司支付的服務費實際總額為3,062,021美元，並無超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有關二零二三年主租船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公告。

青島海豐為一家由劉榮麗女士(本公司前董事及其控股股東楊紹鵬先生的配偶，以及非執行董事楊馨女士的母親)間接擁有43.85%權益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青島海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的持續關連交易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於以下情況訂立：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本集團以不遜於從獨立第三方獲得或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及
3. 根據與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的確認

根據已進行的工作，本公司核數師已向董事會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1. 已獲董事會批准；
2. 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
3.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訂立；及
4. 未超過聯交所於之前的公告所允許的有關上限。

關連方交易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上文附註所列的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賠償及保險條例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訂明全部董事須透過本公司資產彌償其履行職責的任何行動或未能行動而引致的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要求、行動訟費、損失或支出。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作出披露

據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向實體提供墊款的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予以披露。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50頁。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惟倘本公司發行新股份時，須按本公司現有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提呈新股份。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務優惠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可獲得任何稅務優惠或豁免。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節中「股份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末概不存在股權掛鈎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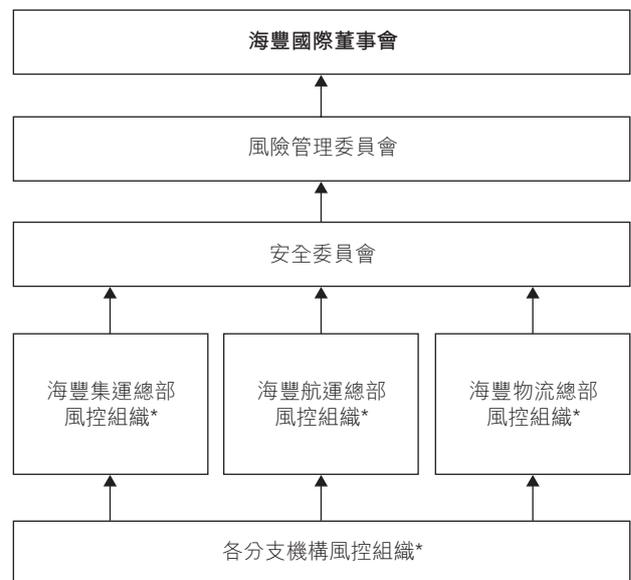
充足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獲得的公共信息，並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或會受到一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以下為本集團已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另外，可能有其他本集團尚未發現或目前尚不重大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日後可能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在組織建設方面，本公司已成立涵蓋董事會若干分支機構的一體風控管理組織，並明確了各項風險的風險防控責任崗位、責任人。



備註：

* 各級風控組織包括風險管理組織及危機公關小組

董事會報告

在公司戰略方面，本集團的業務會受到多變的市場環境影響。針對多變的市場環境帶來的風險，本公司在董事會的帶領下，及時對市場變化做出應對，通過「高頻率、高密度」海陸一體物流服務的獨特運營模式及有效的成本控制，規避市場波動帶來的風險。此外，在董事會層級形成定期召開戰略風險研討會的機制，每年至少以問卷調查形式組織一次全集團風險點排查，力求儘早發現風險，做好防範。比如，二零二四年底，公司組織排查公司面臨的新興風險和中長期面臨的最大風險，排查出公司中長期面臨的最大風險是數字化風險，公司面臨地緣政治風險和市場運力過剩風險這兩項新興風險。

在風險管理方面，公司著力建設並完善風險管理系統。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上線了OA風險管理模塊，將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處理、風險監控、風險溝通、風險報告、應急計劃等風險管理系統的七個關鍵環節盡最大可能的引入系統管理，通過系統明確風險防控責任人，動員全體員工參與識別風險、評估風險、完善風險防控措施，共同監督和評價風險防控措施的执行情況。

在運營風險方面，為減低與船舶航行、危險品運輸、堆場操作等有關的風險，本公司健全、完善安全制度、操作規範、應急預案；配備齊全必要的安全人員、安全設施和裝備，並做好安全設施的維護和更新；加強培訓與安全演練，提高員工安全意識和技能；加強監督，定期進行安全檢查和評估，確保安全制度落實，及時發現隱患並排除；落實責任，獎罰分明；製作事故案例分析，總結經驗教訓；對外發佈危險品申報要求，向客戶灌輸風

險意識，嚴格依照有關安全管理制度及流程執行操作和檢查監督。針對進口貨物超期未提箱以及到付運費壞賬風險，加強對發貨人的資質考察，建立負面清單，拒絕接載或預收押金。針對船東以及租箱公司的運營風險，本公司在合同談判中加入相關條款，嚴格把關，分散供應商，嚴格篩選信譽好、財務狀況好的船東和租箱公司，加保租家責任險。本集團的業務成績亦受制於主要成本組成部分燃油的價格波動和質量帶來的風險，本公司通過選取信譽好、合作長的供應商以及密切關注市場燃油價格波動，並通過燃油附加費減少燃油價格波動的影響，使得燃油價格的劇烈波動並未影響本公司業績。

在僱員方面，為避免僱員流動性產生的風險，對於高級管理層及財務人員等特殊職務，本公司制定了定期輪崗、輪崗離職前審計等制度，並在相關勞動合同中，加入了關於避免利益衝突和競業限制相關條款。本公司還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產管理制度並加強培訓，制定相應的危機應對預案並組織定期演練，在船舶上安裝探頭等安全監控設備，以及購買保險等措施減少人員傷亡風險。

在資產風險方面，本公司針對船舶及集裝箱資產風險，做好賣家背景調查，購買保險並在採購合同中加入權利保障條款；資產交付前與相關部門保持溝通，預判風險，做好預案準備工作。針對貨幣風險，本集團合理配置資金幣別結構；及時按照折算指導匯率結算。針對應收賬款風險，本公司對現有除銷客戶統一進行資質排查，對新增除銷客戶嚴格審批，對現有除銷客戶經營情況進行動態監督，對回款情況很差的客戶實施紅燈客戶、黑名單客戶管理。

在內控及制度風險方面，本公司針對制度缺失風險，結合運營管理實際，每年全面評審、更新管理制度彙編並不定期修訂製度。針對內部控制風險，本公司在例行及專項審計中關注內控風險，及時更新、完善制度規範，書寫案例。針對舞弊貪腐風險，本公司加強防舞弊貪腐體系建設，優化完善業務、財務等相關系統，做好不相容崗位分離，關鍵崗位定期輪崗；招聘與用工環節關注員工品德，加強培訓宣傳，提升內部審計監督力度，拓寬投訴舉報渠道。在法律及合規風險方面，本集團維持與有關監管機構的緊密溝通，及時瞭解相關政策變化與走向，由集團總部牽頭，組織分佈於各國家和地區的分支機構及時整理、分析、共享當地的相關最新政策，互通有無，加強學習，並遵照該等法律法規運營。針對交易合同的風險，由本公司法律顧問參與制定標準化合同模板，由本公司在簽署協議前進行合同評審，並每年對合同進行評估，包括交易對手的信貸條款以及結算途徑和服務質量的約定。在信息系統風險方面，本公司針對突發事件和黑客攻擊等風險，完善災備系統，採購並部署防病毒軟件，聘請第三方安全公司進行漏洞檢測；評估優化網絡結構；加強日常監控，規範互聯網使用；加強僱員的安全意識，防止信息洩露等。針對IT設備風險，本公司出台IT設備使用年限的規定。

在公共關係風險方面，本公司積極關注行業輿論，建立多種定期對外發佈信息渠道，保持與公眾溝通，及時通過溝通渠道闢謠。

在不可抗力風險方面，本公司建立了風險預警機制和信息反饋機制，提前制訂風險防控方案，利用經營槓桿保持靈活性。本公司按照租箱協議盡到妥善保管集裝箱及為集裝箱投保義務。本公司按照保險公司的相關警告及時作出

預防(如，避免進入戰爭區域等)。本公司亦於船舶租賃協議中訂明相關的風險，相關貿易及戰爭條款。此外，本公司保持內部輪崗常態化，並為遠程辦公提供數據和系統保障。

環保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遵守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的環保技術，確保本集團業務的開展符合當地適用的環保標準及規範。本集團注重環保及可持續發展。通過不斷完善管理系統、增強程序監控，本集團大力推廣節能環保，環境管理取得卓著成效。本集團嚴格遵守IMO 2020公約以及中國相關環保法規有關使用低硫油的規定。

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來減輕環境污染，例如降低燃料消耗；加強機械設備保養，使其運行在最佳狀態；使用低硫油、燃油添加劑，安裝脫硫塔、軸帶發電機，改裝主機氣缸電子注油器等降低污染並減少能耗。航行時規劃最佳航線並限制主機轉速降低油耗；積極研發新船型，以新船替換老舊船舶，提高燃油使用效率；對岸上堆場業務採購電力堆高機、進行油改電並開展智能化升級及開發Office Automation(「**OA**」)無紙化辦公系統減少辦公消耗。

此外，本集團積極推廣節約用料及營造良好的工作氛圍，以保護環境及改善社區的空氣質量。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將在刊發本年報的同時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tc.com)單獨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確保遵守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尤其是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者。董事會委派審核委員會監察有關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並定期審閱相關政策。相關僱員及相關經營單位會不時獲知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

茲提述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及二零二二年年報，其中涉及韓國公平交易委員會的反壟斷調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正等待終審判決。

除上文披露外，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遵守本集團經營所在轄區相關監管機構頒佈的所有有關規則及法規，並持有提供服務所需的相關許可證。本集團管理層須確保業務的開展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為保護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已註冊域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等20多個國家和地區申請或註冊不同類別的多個商標，「SITC」已覆蓋本集團主要經營地區。本集團制定商標管理制度，對商標的註冊、續展、轉讓及使用進行嚴格管理。自上市以來未發生重大商標侵權、盜用等案件和糾紛。

作為上市公司，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要求並積極對上市規則的修訂隨時作出應對。

針對行業特點，在船舶安全方面，本集團遵守SOLARS公約、STCW公約及MLC2006公約；在海上運輸服務方面，本集團遵守《海商法》及《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並在本公司內部制定相應的流程與之配套。

工作環境質量

本集團為平等機會僱主，不會因個人特徵而歧視任何員工。本集團僱員手冊載有僱用條款及條件、對僱員操守及行為的預期、僱員的權利及福利。本集團所制定及執行的政策旨在締造一個和諧共融及相互尊重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深信僱員是企業寶貴的資產，並將人力資源視為企業財富。本集團將繼續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促進我們僱員的職業發展。透過舉辦不同的培訓項目，員工在公司營運、職業及管理技巧方面的專業知識有所增長。本集團亦為僱員籌辦各種慈善及僱員活動，例如郊遊、拓展訓練及比賽，為員工提供相互交流的機會，此舉對促進員工關係及鍛鍊體能至關重要。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為其安全、有效及適宜的工作環境而自豪。本集團開展適當的安排、培訓及指導以確保工作環境健康安全。本集團舉行健康及安全講座，為僱員提供職業健康與安全的相關信息並提高其職業健康與安全意識。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健康和福祉，為僱員提供健康保障，員工可享受醫療保險福利及其他健康意識計劃。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致力於全體僱員的職業和個人發展與成長，視培訓和發展為一個持續的過程。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在崗及離崗培訓課程和項目以幫助其發展，保持一致性、熟練性及專業性。本集團向各級員工提供課程、研討會和講習班等結構培訓課程，旨在梳理並釋放其潛能，支持組織發展，促進團隊協作。本集團鼓勵僱員利用該等項目充實自身技能和知識，擴大在本集團的就業機會。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年報日期，於報告期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廖家瑩博士、謝少毅先生及胡曼恬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廖家瑩博士。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楊現祥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改善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透明度及問責性至為關鍵。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其自身的行為守則（「公司守則」），有關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所載的準則要求。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持有本公司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設立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董事會

董事會監督本集團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應客觀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向本公司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有否投入充足時間履行有關職責。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楊現祥先生	主席
薛明元先生	首席執行官
劉克誠先生	
賴智勇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馨女士	副主席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少毅先生	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
廖家瑩博士	
胡曼恬博士	

附註：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起，「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英文職稱已更改，中文仍保持不變。

董事的履歷資料及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載列及披露於本年報第18至21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職位分別由楊現祥先生及薛明元先生擔任。主席擔當領導角色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帶領董事會。首席執行官一般專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與日常管理及運作。彼等各自的責任界定清晰並以書面列出。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且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身份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亦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包括向董事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須始終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代表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以便董事會始終具有很強的獨立性，可以有效行使獨立判斷。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平等機會及渠道與董事會溝通及表達意見，並可單獨及獨立接觸本集團管理層，以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主席將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參與的會議，以討論任何議題及疑慮。

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如在董事會將予審議的事項中存在利益衝突，將通過實體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案處理。有關董事須於會議前申報其利益及放棄投票，且不被計入有關決議案的法定人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聯繫人如於有關事項中並無利益，應出席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已檢討並認為有關機制可有效確保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建議。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謝少毅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起，「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英文職稱已更改，中文保持不變。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本公司的行政職位，且在本集團內不擔任任何管理角色。

作為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將擔任其他董事與本公司股東之間的中間人，並在與主席或管理層的正常溝通渠道不足時，可與其他董事及本公司股東聯絡。彼亦將履行以下職責：(i)平衡主席、執行董事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能；(ii)評估主席的表現；(iii)主持由董事會不時設立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審議涉及利益衝突的事項，從而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iv)監察關連人士交易；及(v)履行董事會可能不時指定的其他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惟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將合資格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署的委任函，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一年，惟可由股東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董事及管理層的責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引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實施以直接並透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管理層及向其提供指引、監察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穩健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生效。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廣泛的可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讓董事會得以高效及有效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高水平監管報告，並為董事會提供平衡意見，以就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全面並適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且可於適當的情況下提出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便彼等履行於本公司的職責。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

董事會對有關本公司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營運事項的所有主要事項保留決策權。有關落實董事會決策、指引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責任則下放予管理層。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熟知最新監管發展及轉變，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彼等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適當的貢獻。

每名新獲委任董事於獲委任後便會隨即獲得正式、全面及度身定做的入職介紹，以確保適當理解本公司業務及運作，並全面瞭解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須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增進及更新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適當的貢獻。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舉辦一次由律師實施的培訓課程。有關培訓課程涵蓋廣泛的相關題材，包括關於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條文的修訂。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由專業機構或專業公司舉辦的持續專業發展課程和研討會及閱覽相關主題材料，務求董事可不斷更新及進一步提升相關知識和技能。

根據本公司存置的記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與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概述如下：

持續專業發展活動類型

董事姓名	本公司統籌的培訓	出席研討會／簡報會／會議
執行董事		
楊紹鵬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辭任)		√
楊現祥先生	√	√
薛明元先生	√	√
劉克誠先生	√	√
賴智勇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楊馨女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少毅先生	√	√
廖家瑩博士	√	√
胡曼恬博士	√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六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披露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事務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已訂立清晰界定其權力及責任的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而披露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各份職權範圍亦可應要求供本公司股東查閱。

各董事會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會委員會相應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3頁「公司資料」一節。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謝少毅先生、廖家瑩博士及胡曼恬博士。廖家瑩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寬鬆。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內部控制原則及風險管理系統；監察內部審核職能有效性；釐定審核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以及檢討本公司僱員可用於在保密情況下對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出現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五次會議，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年度及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關於財務報告、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內部審計職能、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相關工作範圍，並檢討本公司關連交易及讓僱員關注可能出現不當行為的安排等重大事項。審核委員會亦曾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一次。

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楊現祥先生，非執行董事楊馨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少毅先生、廖家瑩博士及胡曼恬博士。胡曼恬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寬鬆。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設立和制定提名和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規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的各個方面以及有關董事會多元性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和區域經驗。提名委員會會討論及協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必要)，並推薦董事會採納。

提名委員會在參考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個人的特點、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操守、獨立性及服務時間、本公司需要以及其他有關法律規定及法規以補充公司策略及董事會多元化(如適用)後審閱篩選本公司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然後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有需要時可委聘外聘專業人士進行篩選程序。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的退任董事資格，及考慮改選專業委員會組成。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在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

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楊現祥先生，非執行董事楊馨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少毅先生、廖家瑩博士及胡曼恬博士。謝少毅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寬鬆。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設立透明程序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會參與決定自身的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檢討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股份獎勵、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考慮根據股份計劃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予股份獎勵時，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其中包括)授予的適當性，並計及股份計劃的目的、承授人的個人表現及潛力、彼等於本集團內的角色及責任，以及挽留獲選參與者對本集團持續運營及發展的重要性。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股份獎勵將賦予本公司自主擁有權，從而激勵彼等優化生產率及表現，並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可持續發展作出持續貢獻。

此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授予的股份獎勵的歸屬期不少於12個月，而股份獎勵的歸屬條件受限於股份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和回扣機制。因此，薪酬委員會認為沒有必要設定額外的表現目標，而授予股份獎勵與股份計劃的目的相一致。

風險管理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薛明元先生、劉克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少毅先生、廖家瑩博士及胡曼恬博士。謝少毅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控制系統(財務控制系統除外)、定期監督本集團的風險敞口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確定新的風險類型以確保進行適當的管理從而有效控制及紓緩風險、制定全面的風險管理策略，以及與董事會其他委員會建立有效的溝通機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檢討本公司當前風險敞口及未來風險策略以及本公司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披露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披露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謝少毅先生、廖家瑩博士及胡曼恬博士，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曼恬博士為披露委員會主席。

披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a)考慮有關本公司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披露政策及指引，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b)評估董事會秘書擬披露的資料，且於必要時尋求專業意見並向董事會報告有關詳情；(c)就須予披露的資料制定披露計劃；(d)瞭解及監督本公司的業務狀況、財務狀況、已發生或可能會發生的事件及其對本公司的影響；(e)積極調查及取得作出決策所需資料；及(f)考慮獲董事會授權的任何其他業務。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非執行董事楊馨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少毅先生、廖家瑩博士及胡曼恬博士。楊馨女士為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a)對本公司的企業文化、長期發展規劃、可持續發展方針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b)對本公司可持續發展領域包括但不限於健康與安全、社區關係、環境、人權與反腐的相關政策，確保本公司在關係全球可持續發展議題的立場及表現符合時代標準；(c)對與本公司關鍵利益相關方的聲譽；(d)監督並持續優化本公司環境及社會責任和可持續發展領域的文化、管理框架、事務、風險管理、能力建設等範疇；(e)每半年審議和檢討本公司環境及社會責任和可持續發展領域的政策、管理框架及日常運作，並就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建議；(f)對重大內控事件的糾正預防措施提出建議；(g)審閱本公司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供董事會審議和批准刊發該報告；(h)審視、監察及回應新興的環境及社會責任和可持續發展議題，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使本公司於該等領域取得持續成果；(i)監察有關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可持續發展事宜的外部承諾及其履行以及企業管治的所有事宜及有關政策的制訂；及監察本公司管理層執行有關政策，包括審議管理層提交的有關政策執行的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概要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旨在載列使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多元化政策適用於董事會，而不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或僱員的多元化。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及服務年資以及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種族。最終決定將基於人選的長處及可對董事會所作貢獻而決定。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多元化政策的效力，向本公司的目標邁進，並會就任何可能需要的調整進行討論，以及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有關調整以供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旨在維持董事會多元性的適當平衡，以達致策略目標及實現可持續發展。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已檢討多元化政策的執行及有效性並討論上述可計量目標，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知識、專業資格及文化和教育背景，並同意該等可計量目標有助實現董事會多元化，進而改善公司策略及促進本公司業務發展。

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女性董事及五名男性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在董事會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並計劃至少保持目前的女性代表性水平。本公司將確保在招聘中高級職員時考慮性別多元化，並確保有足夠資源提供適當的培訓及職業發展，以發展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渠道及保持性別多元化。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職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對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遵守公司守則、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其中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甄選準則及程序及董事會繼任計劃之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適合本公司及董事會的連續性，以及在董事會層面上合適的領導。

提名政策列出評估擬議候選人的適用性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

- 人格及操守；
- 資歷，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有關本公司業務與公司策略的經驗；
- 在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與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根據上市規則的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規定；及
- 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執行職務所投放的時間及相關權益。

提名政策亦載有物色及委任新董事以及於股東大會重選董事的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薪酬政策，釐定董事的薪酬待遇，以確保有適當的薪酬水平，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的高素質人才，監督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

董事的薪酬至少每年檢討一次，並參考董事的技能及知識、其工作職責及參與本集團事務的程度、公司表現、個人表現及當時的市場狀況釐定。薪酬包括董事袍金、薪金、津貼及與表現相關的花紅、獎勵股份及退休福利供款。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記錄：

董事姓名	董事會	提名 委員會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風險管理 委員會	股東 週年大會
			薪酬 委員會	審核 委員會			
楊紹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 辭任)	1/5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楊現祥	5/5	2/2	3/3	不適用	2/2	1/1	
薛明元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劉克誠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賴智勇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楊馨	5/5	2/2	3/3	不適用	2/2	1/1	
謝少毅	5/5	2/2	3/3	5/5	2/2	1/1	
廖家瑩	5/5	2/2	3/3	5/5	2/2	1/1	
胡曼恬	5/5	2/2	3/3	5/5	2/2	1/1	

除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其他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對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知悉並無任何有關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招致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對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第54至58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範圍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年度薪酬範圍	人數
5,000,000港元至6,000,000港元	1
3,000,000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2,000,000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0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員工多元化

在僱用方面，本集團不分公民身份、國籍、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及文化背景，堅持公平、平等對待的原則，且不對性別、民族、國籍及地區施加任何限制性要求。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如下：

指標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數 (不含船員)	佔僱員總數 百分比
男性僱員	1,196	53.90%
女性僱員	1,023	46.10%

本集團於其工作場所內全面鼓勵性別多元化，並致力於將在岸女性員工的比例提高至50%。為實現員工層面的多元化，本集團已採取適當的招聘及甄選措施，以便考慮多元化的候選人。本集團亦建立人才管理及培訓計劃，以提供職業發展指導及晉升機會，培養廣泛而多元化的熟練及經驗豐富的僱員隊伍。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減輕因素或情況，使實現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相關性降低。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的酬金分析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	3,370
非核數服務	
– 稅務顧問服務	659
– 有限核證服務	100
– 非核證服務	400
	1,159
總計：	4,529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審閱其有效性的責任。有關係統的設計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鑒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及建立及維持適合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集團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監督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在界定權限下制定及採納若干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透過主要業務程序及辦事處職能實施。每年會進行自行評估以確認各部門已妥為遵守控制政策。所有部門均定期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潛在影響本集團業務及多不同方面的風險，包括主要營運及財務程序、監管合規、資料保安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項。

管理層在部門主管協調下評估風險發生可能性、提供處理計劃，以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審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有關係統的所有結果及其有效性。

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資源的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以及本公司會計及報告職能的預算。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支援下，透過審閱管理報告及內部審核發現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認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均為有效及足夠。

發佈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參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設置有關披露內幕消息的框架。此框架列出合適及時地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例如下列步驟：確定充足詳情、對事宜及其對本公司可能產生的影響進行內部評估，在需要時尋求專業意見，並核實事實。向公眾全面披露資料前，知悉有關消息的任何人士必須確定嚴守保密，不得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公司秘書

薛鵬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唯一公司秘書。薛鵬先生按照不同事項分別向主席楊現祥先生及／或首席執行官薛明元先生匯報。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薛鵬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重大事項(包括但不限於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本公司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議案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合適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可於任何時候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須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於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要求須列明遞呈要求人士的姓名、其於本公司的持股情況、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由、建議收錄的議程及擬於股東特別大會處理事項的詳情，並經遞呈要求人士簽署。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本公司股東如須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 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31樓
(收件人：公司秘書)
傳真： 852-2824 3748
電話： 852-2850 0302
電郵： ir@sitc.com

為免生疑慮，股東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送交及寄發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令上述者生效。股東資料或須按法律要求予以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股東溝通政策概要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相當重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刊發公司通訊，例如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財務報告、公告及通函。股東可透過上述渠道向本公司查詢，並向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在收接獲股東查詢後，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作出回應。

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披露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各自的主席或(於彼等缺席時)各董事會委員會其他成員，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本公司股東會面、回答彼等的查詢及了解彼等的看法。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均親身出席或以電子設施出席大會，以與本公司股東溝通。此外，本公司已適時在其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發所有公司通訊及監管公告。董事會認為股東溝通政策於回顧年內有效。

章程文件

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通過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作出的修訂。董事會提出該等修訂，旨在使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符合上市規則的最新規定，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的第2.07A條的修訂，並納入若干輕微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最新綜合版本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派付股息政策。董事會日後可於考慮其利潤、現金流量、營運資金需求、整體財務狀況、本公司於中國及其他附屬公司的監管限制、向股東派發股息的能力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後，酌情決定派付股息。

本公司派付的股息比率不得高於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可分派利潤的100%。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852 2846 9888
Fax 傳真：+852 2868 4432
ey.com

致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59至149頁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載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的基準

我們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已取得充分且恰當的審核憑證，足以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於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而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獨立的意見。下文載有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的資料。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分別為1,827,726,000美元及235,841,000美元，合共佔 貴集團總資產的65%。

倘出現任何跡象顯示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能低於賬面值，管理層須進行資產減值測試。 貴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評估，並斷定該等資產並無減值跡象，因為集裝箱航運業務於本年度一直處於高盈利狀態，且 貴集團於年內的市值始終高於其資產淨值。

鑒於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對 貴集團的重要性，以及減值跡象評估的判斷性質，我們認為其為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3、14及15。

關鍵審計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已查詢及評估管理層對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進行的評估。

我們亦評估了財務報表附註中相關披露的充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在審核委員會協助下，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董事作出的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以消除威脅或應用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小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收入	5	3,058,059	2,428,959
銷售成本		(1,915,242)	(1,805,925)
毛利		1,142,817	623,03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45,002	69,465
行政開支		(143,998)	(136,047)
其他開支淨額		(952)	(4,085)
財務成本	7	(15,676)	(18,753)
應佔以下公司的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19(b)	24,503	20,013
聯營公司	20(b)	1,878	(213)
除稅前利潤	8	1,053,574	553,414
所得稅	11	(19,232)	(17,240)
年內利潤		1,034,342	536,174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1,626)	(2,861)
計入損益中的收益重新分類調整	6	-	(7,669)
		(1,626)	(10,53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2,933	(5,823)
應佔合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	19(b)	(4,988)	(4,591)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0(b)	1,880	(372)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801)	(21,31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1,801)	(21,31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032,541	514,85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股東		1,028,325	531,393
非控制權益		6,017	4,781
		1,034,342	536,174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024,179	511,223
非控制權益		8,362	3,635
		1,032,541	514,858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美元)	13	0.39	0.20
攤薄(每股美元)		0.38	0.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827,726	1,661,852
使用權資產	15(a)	235,841	215,463
收購船舶的預付款項	16	30,873	70,833
商譽	17	971	998
其他無形資產	18	1,579	1,579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19	60,666	57,96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	13,892	12,604
衍生金融工具	21	3,006	4,584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74,554	2,025,878
流動資產			
船用燃油		46,980	43,324
貿易應收款項	22	174,671	113,3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54,396	37,340
衍生金融工具	21	2,288	1,48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690	14,78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744,494	416,323
流動資產總值		1,023,519	626,58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6	233,680	203,5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143,332	137,265
衍生金融工具	21	1,001	–
銀行借款	28	114,981	104,219
租賃負債	15(b)	45,980	50,937
應付所得稅		5,782	7,065
流動負債總額		544,756	503,000
流動資產淨值		478,763	123,5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53,317	2,149,4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53,317	2,149,463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8	51,876	64,815
租賃負債	15(b)	175,984	150,733
修復成本撥備	29	3,953	2,85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31,813	218,405
資產淨值		2,421,504	1,931,058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1	34,641	34,583
儲備	33(a)	2,369,595	1,879,953
非控制權益		2,404,236	1,914,536
		17,268	16,522
總權益		2,421,504	1,931,058

楊現祥
董事

薛明元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以下各項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股份獎勵 計劃賬目下 持有的股份 千美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千美元	資本及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33(a))	對沖儲備 千美元	公允價 值儲備 千美元	匯兌 流動儲備 千美元	儲備金 千美元 (附註33(c))	保單預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非控制權益 千美元	總權益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4,582	402,040	(79,176)	33,237	(7,623)	20,687	21	(14,896)	6,703	1,754,995	2,150,540	14,471	2,165,011
年內利潤	-	-	-	-	-	-	-	-	-	531,393	531,393	4,781	536,17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10,530)	-	-	-	-	(10,530)	-	(10,530)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所得稅	-	-	-	-	-	-	-	(4,677)	-	-	(4,677)	(1,148)	(5,825)
換算外幣資產匯兌差額	-	-	-	-	-	-	-	(4,851)	-	-	(4,851)	-	(4,851)
應佔以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9,528)	-	-	(9,528)	-	(9,528)
合營公司	-	-	-	-	-	-	-	(872)	-	-	(872)	-	(872)
聯營公司	-	-	-	-	-	-	-	-	-	-	-	-	-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0,530)	-	(9,640)	-	531,393	511,223	3,635	514,858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權益持有人注資	-	-	-	-	-	-	-	-	-	-	-	84	84
因首次公開發售收購附屬計劃的附屬收購而發行股份	1	87	-	(20)	-	-	-	-	-	-	68	-	68
歸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	-	-	6,666	(6,666)	-	-	-	-	-	-	(23,753)	-	(23,75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贖回股份	-	-	(23,753)	-	-	-	-	-	-	-	28,429	-	28,429
股份獎勵開支	-	-	-	28,429	-	-	-	-	-	(1,725)	-	-	-
轉撥至儲備金	-	-	-	-	-	-	-	-	1,725	-	-	-	-
向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權益持有人宣派股息	-	-	-	-	-	-	-	-	-	-	-	(1,689)	(1,689)
已付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546,782)	(546,782)	-	(546,782)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205,169)	(205,169)	-	(205,169)
取消確認附屬公司	-	-	-	-	(1,639)	-	-	-	-	1,639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583	402,127	(96,263)	54,960	(9,462)	10,157	21	(24,536)	8,428	1,534,531	1,914,536	16,522	1,931,05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以下各項										總權益 千美元	
	已發行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賬 千美元	以股份 計劃項下 持有的股份 千美元	資本及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33(b))	對沖儲備 千美元	公允 價值儲備 千美元	匯兌 流動儲備 千美元	儲備金 千美元 (附註33(c))	保留利潤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非控制權益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4,583	402,127	(95,263)	(9,462)	10,157	21	(24,536)	8,428	1,534,331	1,914,536	16,522	1,931,058
年內利潤	-	-	-	-	-	-	-	-	1,028,325	1,028,325	6,017	1,034,34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1,826)	-	588	-	-	(1,826)	-	(1,826)
現金流量對沖 - 扣除所得稅	-	-	-	-	-	-	-	-	-	588	-	2,833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應佔以下項目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4,988)	-	-	(4,988)	-	(4,988)
合豐公司	-	-	-	-	-	-	1,880	-	-	1,880	-	1,880
聯豐公司	-	-	-	-	-	-	-	-	-	-	-	-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1,826)	-	(2,520)	-	1,028,325	1,024,179	8,862	1,032,941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持有人注資	-	-	-	-	-	-	-	-	-	-	357	357
收購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3,775)	(3,775)
因有次公司發售認購認購計劃的購股權行使而發行股份	8	410	(83)	-	-	-	-	-	-	325	-	325
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50	6,813	(9,433)	-	-	-	-	-	-	-	-	-
歸屬股份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	-	-	9,435	-	-	-	-	-	-	(5,083)	-	(5,083)
根據股份計劃購回股份	-	-	(5,083)	-	-	-	-	-	-	27,829	-	27,829
股份獎勵開支	-	-	-	-	-	-	-	-	-	-	-	-
轉發至儲備金	-	-	-	-	-	-	-	323	(323)	-	-	-
向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持有人派派的股息	-	-	-	-	-	-	-	-	-	-	(4,189)	(4,189)
已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171,422)	(171,422)	-	(171,422)
已宣派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	(247,817)	(247,817)	-	(247,817)
已宣派特別股息	-	-	-	-	-	-	-	-	(138,311)	(138,311)	-	(138,311)
取消確認附屬公司	-	-	-	(80)	-	-	-	(2,651)	2,731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641	411,350*	(100,774)*	(9,542)*	8,531*	21*	(27,056)*	6,100*	2,007,714*	2,404,236	17,268	2,421,504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儲備賬戶包括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2,369,59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879,953,000美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1,053,574	553,414
以下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7	15,676	18,753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		(24,503)	(20,01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1,878)	213
銀行利息收入	6	(27,027)	(30,6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保本投資存款的投資收入	6	-	(6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淨額	6	(9,524)	(22,050)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轉自權益)	6	-	(7,6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	(18)	-
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條件之交易	8	9	(4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110,999	99,9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8	52,913	58,78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8	634	55
股份獎勵開支	8	27,829	28,429
		1,198,684	678,156
船用燃油減少/(增加)		(3,656)	9,881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61,972)	25,6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7,316)	(3,018)
衍生金融資產減少		766	19,752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0,166	(5,5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5,497	(39,592)
衍生金融負債減少		(625)	(13,522)
外匯匯率變動淨影響		6,230	(1,202)
		1,157,774	670,5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已收利息收入		27,287	30,814
已付利息		(6,212)	(9,448)
退還／(已付)香港利得稅		258	(211)
已付海外所得稅		(20,773)	(19,47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158,334	672,21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42,939)	(260,6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2,374	44,067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34	–	(39,770)
收購船舶的預付款項		(18,087)	(48,511)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84)	(6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4,339)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50	–
贖回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20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72)	(14,094)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4,780	14,89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保本投資存款的投資收入所得款項		–	641
存入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608,401)	(294,113)
提取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294,113	436,868
向合營公司收取股息		17,316	15,246
已收一家聯營公司股息		–	780
有關已收股息的已付預扣稅		(418)	(14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09,548)	(149,185)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1	325	68
購回股份	32	(5,083)	(23,753)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持有人注資		357	84
新銀行借款	35(b)	31,132	95,171
償還銀行借款	35(b)	(33,136)	(198,313)
派付股息	35(b)	(557,550)	(751,971)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35(b)	(61,237)	(63,728)
支付修復成本	29	(374)	(502)
收購非控制權益		(3,775)	-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持有人股息		(4,198)	(1,66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33,539)	(944,6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210	544,663
外匯匯率變動淨影響		(1,364)	(86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093	122,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除定期存款以外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28,143	86,650
定期存款		616,351	329,673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4,494	416,323
減：於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608,401)	(294,113)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093	122,21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31樓。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航運物流服務，包括提供集裝箱運輸、貨運代理、船舶代理、堆場、倉儲服務、集裝箱船舶租賃、土地租賃及其他服務。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Resourceful Link Management Limited，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etter Master Limited。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泰集裝箱技術服務(泰國)有限公司 #	泰國	5,000,000泰銖	74	提供集裝箱保養服務
海豐集運(越南)有限公司 #	越南	2,328,200,000越南盾	80	提供貨運服務
上海新海豐國際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豐集運(印尼)有限公司 #	印尼	56,400,000,000印尼盾	67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豐物流(印尼)有限公司 #	印尼	57,844,000,000印尼盾	89	提供貨運服務
海豐八打雁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釜山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卡加延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豐宿霧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宸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春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新海豐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香港	470,000,000港元	100	提供集裝箱海運服務
海豐集運(柬埔寨)有限公司 #	柬埔寨	200,000美元	10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豐集運(韓國)有限公司 #	韓國	600,000,000韓圓	8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豐集運(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	馬來西亞	1,000,000馬來西亞令吉	7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豐集運(菲律賓)有限公司 #	菲律賓	10,600,000菲律賓比索	8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豐集運(砂拉越)有限公司 #	馬來西亞	500,000馬來西亞令吉	7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上海新海豐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16,000,000美元	10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豐集運(泰國)有限公司 #	泰國	12,000,000泰銖	61.25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上海新海豐灝運供應鏈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60	提供多式聯運服務
山東省海豐國際貨運報關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提供報關服務
海豐航運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提供海事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豐保險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港元	100	提供海事服務
山東省海豐船舶經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500,000元	100	提供海事服務
上海海豐航運經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提供海事服務
山東省海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6,000,000元	100	船舶管理服務
上海海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000,000美元	100	船舶管理服務
海豐大連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防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福建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廣東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廣西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海南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海防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博多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阪神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豐河北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胡志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仁川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新海豐多式聯運日本株式會社 #	日本	10,000,000日圓	100	提供多式聯運服務
海豐集運(日本)有限公司 #	日本	10,000,000日圓	10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豐江蘇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關東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基隆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光洋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連雲港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遼寧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立誠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新海豐物流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50,000,000元	100	提供貨運服務
海豐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貨運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豐物流(日本)有限公司 #	日本	10,000,000日圓	100	提供貨運服務
海豐物流(緬甸)有限公司 #	緬甸	300,000美元	70	提供貨運服務
海豐物流(南非)有限公司 #	南非	1,320,000美元	55	提供倉儲服務
海豐澳門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馬卡薩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門司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南沙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提供貨運服務
海豐大阪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檳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平和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巴生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平澤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新海豐(青島)跨境電商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3,000,000元	60	提供貨運服務
青島新海豐國際航運物流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50,000,000美元	100	持有土地及樓宇
海豐青島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欽州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秋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仙台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山東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上海海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0,000,000元	60	提供技術支持服務
海豐上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盛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蛇口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深圳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石島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豐清水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新海豐船務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0港元	100	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海南海豐航運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0,000,0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新加坡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蘇比克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太倉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上海海豐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提供技術支持服務
海豐德山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豐橋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威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文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賢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興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豐烟台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四日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元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昭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浙江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安和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豐和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裕和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啟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仁和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昌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盛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豐慧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義和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睿明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恒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順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民和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昌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浩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智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信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正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海豐俊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海豐瑞德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船舶持有及租賃服務
捷豐物流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	馬來西亞	4,000,000馬來西亞令吉	70	提供倉儲及物流服務
青島海豐物流園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持有土地及樓宇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公司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由於該等公司並無註冊任何正式的中文名稱，故其中文名稱乃由本公司管理層盡力直接翻譯其英文、日文及韓文名稱而得來。

上表載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重大部分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債務及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其亦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註明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美元(「美元」)呈列，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透過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在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即現時賦予本集團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

一般情況下，有一個推定，即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少於大多數，則評估本公司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所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計算，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日為止。對於可能存在的任何不同會計政策，均會作出調整使其一致。

利潤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均已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撤銷。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對被投資方持有控制權。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改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匯率波動撥回；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當)。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文所述：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賣方一承租人在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採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會確認任何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金額。由於本集團並無涉及不依賴自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產生的指數或比率並附帶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推遲清償權利的含義及在報告期結束時必須存在的推遲清償權利。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推遲清償權利的可能性之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自有權益工具清償，並且只有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被作為權益工具處理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諾才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對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視乎該實體遵守未來契諾情況而定的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定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後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額外披露此類安排。修訂本中的披露要求旨在幫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敞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倘適用)生效時加以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²

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4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予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描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雖然作出有限修改後自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引入了若干章節，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表的呈列引入了新的要求，包括指明的總計及小計。實體必須將損益表中的所有收入及支出分為五類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呈報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要求在單個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分組(匯總及分列)及位置提出了更高要求。先前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中，並改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頒佈，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了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有輕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需要進行追溯應用。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新規定，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減少的披露要求，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要求。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結束時，實體必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中定義的附屬公司，不具公共問責性，且必須有一個母公司(最終或中間)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允許提前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因此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的部分附屬公司正考慮在其特定的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了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會計政策選項，在滿足特定標準的情況下，對在結算日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修訂本闡明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徵。此外，修訂本亦闡明了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與合約掛鈎的工具進行分類的要求。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對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具有或有特性的金融工具的投資。修訂本應追溯應用，並調整於初始應用日期的期初保留利潤(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先前期間無需重述，並僅可在並非事後知曉的情況下重述。允許同時提前應用所有修訂本或僅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本。預計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兩者對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規定的不一致性。該修訂本規定，當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悉數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該修訂本將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移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先前的強制性生效日期。然而，該修訂本現時可供採納。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計量日實體應如何估計即期匯率。修訂本要求披露有關資料，以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允許提早應用。在應用修訂本時，實體不能重列比較資料。首次應用修訂本的任何累積影響應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對保留利潤期初結餘的調整，或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中累計的折算差額累積金額的調整(如適用)。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f)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述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以及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中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實現與準則中其他段落及/或與其他準則中使用的概念及詞彙的一致性。此外，修訂亦澄清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不一定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引用段落中的所有要求，亦無設置額外要求。允許提前應用。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f) (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修訂澄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租賃負債已取消時，該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此外，該修訂亦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中的若干措辭，以消除可能造成的混淆。允許提前應用。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只是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人的其他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從而消除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要求的不一樣。允許提前應用。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修訂將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的「成本法」一詞替換為「按成本」。允許提前應用。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4 重要會計政策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一般對其擁有不少於20%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且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公司是一種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的各方據此對合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乃對安排控制權的合約協定共享，僅於與相關業務有關的決策需要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乃根據股權會計法按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將作出調整以統一可能存在的任何不相似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於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中入賬。此外，當已有變動直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時，本集團會將其分佔的任何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倘適用)。除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外，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予以對銷，並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因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乃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的一部分。

倘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留存投資。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後，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賬面值與留存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資產收購、業務合併及商譽

資產收購

當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收購一組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時，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通過先將購買價格按各自公允價值分配至金融資產／金融負債識別及確認各項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然後根據其於購買日期的相對公允價值將購買價格餘額分配至其他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此類交易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可選擇按逐項交易基準應用可選集中度測試，該測試允許對所收購的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不是業務進行簡化評估。如所購總資產的公允價值幾乎全部集中在一項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中，則符合集中度測試標準。評估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以及遞延稅項負債影響產生的商譽。如滿足集中度測試標準，則釐定該系列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且無需進一步評估。

其他業務合併

其他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會計法列賬。根據收購會計法，被轉讓代價乃按收購日公允價值(即本集團所轉讓資產的收購日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股權以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的總和)計量。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權益。非控制權益的所有其他成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入賬列為開支。

本集團認為，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能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涉及之金融資產及所承擔之金融負債進行評估，並合理分類及確認，其中包括將內嵌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之主合約分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資產收購、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其他業務合併(續)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有代價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毋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乃於權益內列賬。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制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之前於被收購方所持的股權公允價值的總額，較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之負債超出的數額。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的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則差額於重新評估後在損益中確認為廉價購買時的收益。

於首次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按年或(倘任何事件或情況之變動顯示賬面值有減值跡象)更頻密檢討有否出現減值。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分配至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合，因業務合併所得之商譽乃自收購日起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現金產生單位，而該等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帶來之協同效益。

減值乃按評估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數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並不會於較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一部分，且該現金產生單位業務之一部分被出售，於確定該出售業務之損益時，與被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將計入該業務之賬面值內。於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按被出售之業務與被保留部分之現金產生單位之相對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乃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如無主要市場)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乃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其具有足夠資料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價值，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並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財務報表所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第二級 — 估值技術(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第三級 — 估值技術(不能觀察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要求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船用燃油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若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賬面價值的一部分可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則分配至單一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除非資產按重估金額入賬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重估資產的減值虧損根據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而非商譽)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數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關連方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視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a) 該方為個人或其近親並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實體為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指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指個人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一；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令資產符合預計用途的操作條件及付運至使用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費用。

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通常在產生的期間從損益中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大型檢驗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分段重置，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獨立資產，並設定特定的可使用年期及作相應折舊。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續)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永久持有土地	無折舊
樓宇	3%至7%
船舶	4%至6%
集裝箱	9%至20%
電腦、傢俬及設備	10%至33 $\frac{1}{3}$ %
汽車	12%至25%

倘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具不同的使用期限，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給各部分，且各部分各自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審閱及調整(倘合適)。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已首次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乃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項目將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撤銷確認。於資產不獲確認年度因出售或報廢並在損益確認的任何盈虧乃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並不計算折舊。其於完工並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適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單獨或按現金產生單元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每年檢討，以確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繼續有據可依。如否，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至有限的變更按未來適用基準進行會計處理。

商標及高爾夫球會會籍

商標及高爾夫球會會籍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租賃

於訂立合約時，本集團會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會確認用於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及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當日(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預期將產生的修復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款項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租賃期與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者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3至50年
辦公室	2至8年
集裝箱	1至12年
船舶	10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會使用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作出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在剩餘價值擔保之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並倘租賃期反映了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則須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出現期間確認為一項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之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就所作出的租賃付款作出調減。此外，倘存在租賃期的修改或變動、租賃付款的變動(例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導致的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內且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其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應用於被認為具有低價值的辦公設備及筆記本電腦的租賃。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作為出租人時，會在租賃開始時(或在修改租賃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無將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進行轉移的租賃，乃列作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則本集團會以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因其經營性質而計入損益。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乃加入租賃資產賬面值，並按相同基準於租賃期內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於賺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將相關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乃作為融資租賃入賬。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其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而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於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於以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為目的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不在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須按法規或市場慣例一般指定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隨後計量

金融資產隨後按如下分類計量：

(a)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撤銷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b)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投資)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撤銷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

(c)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本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股本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項下的股本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當支付權已確立時，股息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入賬。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d)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股本投資所產生的股息亦在支付權已確立時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若合約條款發生變動而顯著改變現金流動，則會進行重新評估。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隨後計量(續)

(d)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撤銷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類近金融資產的部分(如適用))主要在下列情況下撤銷確認(即移出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期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須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全數支付所得現金流量責任，在並無嚴重延誤之情況下向第三方付款；及本集團(a)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一項轉付安排時，評估其是否已保留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有關風險及回報的程度。當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繼續按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確認該被轉讓資產。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及義務之基準計量。

以經轉讓資產擔保方式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對價的最高金額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對比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及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並考慮無須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證明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一般方法(續)

當合約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將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信息表明本集團不太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增強之前全額收到未付合同款項時，本集團也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金融資產在無合理預期收回收約現金流的情況下撤銷。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須採用一般方法下的減值，並按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各階段分類，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彼等適用於下文所述的簡化方法。

第一階段—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

第二階段—自初次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並非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

第三階段—在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入或原生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

簡化方法

對於不含有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或當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按照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建立基於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首次確認時可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應付款項或於實際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及(在貸款及借貸以及應付款項情況下)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計息銀行借款。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續)

隨後計量

金融負債隨後按如下分類計量：

(a)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用途的金融負債及於首次確認時即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以短期購回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負債亦包括本集團所訂立並未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個別內嵌式衍生工具亦被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除外。持作買賣用途的負債，其損益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為公允價值損益淨額並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應計的任何利息。

首次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日期及僅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準則時獲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負債的損益指定於損益內確認，惟因本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等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報，且其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損益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b)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貸)

首次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貸隨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當撤銷確認負債時，收益及虧損亦透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於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已計入收購折價或溢價，亦計入屬於實際利率必要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內財務成本。

撤銷確認金融負債

當償付債務的責任被履行或取消或期滿，一項金融負債須被撤銷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方授予條款迥異的其他債項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度修訂，則該等變更或修訂被視作為撤銷確認原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當具法定可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內以淨額列示。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衍生金融工具和對沖會計

首次確認及隨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最初在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在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列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列入損益，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其後當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分類為：

- 對沖已確認的資產、負債或未確認堅定承諾的公允價值的變動風險時，作公允價值對沖處理；或
- 用於對沖現金流量的可變動風險，該風險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來自極有可能的預期交易，或未確認堅定承諾的外幣風險時，作現金流量對沖處理；或
- 對沖對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和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對沖的策略。

文件記錄包括辨別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被對沖風險的性質和本集團將如何評核對沖關係是否符合對沖有效性規定(包括分析對沖無效的來源及如何釐定對沖比率)。如滿足以下所有有效性規定，則符合對沖會計的對沖關係：

- 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影響並無主導因該經濟關係而引致之價值變動。
- 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的被對沖項目數量及本集團實際用作對沖該數量被對沖項目的對沖工具數量而引致者相同。

滿足所有對沖會計法標準的對沖按以下基準入賬：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衍生金融工具和對沖會計(續)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的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作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而無效部分則即時於損益確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調整至對沖工具累計收益或虧損與對沖項目累計公允價值變動的較低者。

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按相關對沖交易的性質入賬。若對沖交易其後導致確認非金融項目，則於權益累計的金融從權益的獨立組成部分中移除，計入被對沖資產或負債的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值。此舉並非重新分類調整，且不會於期內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亦適用於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對沖預計交易其後成為公允價值對沖會計所適用的確定承諾。

就任何其他現金流量對沖而言，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同期或被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的期間內的重新分類調整。

若現金流量對沖會計終止，則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必須於對沖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仍會產生時仍保留在累計其他全面收益。否則，有關金額將即時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於終止後，一旦對沖現金流量產生，仍於累計其他全面收益中保留的任何金額則按上述相關交易的性質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衍生金融工具和對沖會計(續)

投資淨額對沖

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對沖包括對沖列作部分投資淨額的貨幣項目，以現金流量對沖的同類方式入賬。有關對沖有效部分的對沖工具盈虧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分的任何盈虧則在損益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任何已在權益入賬的盈虧的累計價值將轉撥至損益中。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由本公司或本集團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以新股方式發行及／或在市場上購回而持有的本身權益工具(庫存股份)乃按成本直接從權益中扣除，並分別按新股授出日期的公允值及重新購入成本計量。並無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自身權益工具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歸屬後，本公司發行或從市場上重新購入的已歸屬獎勵股份中收購的股份的相關成本，已記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賬目下持有的股份項下，而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已就獎勵股份相應減少。

就重新授出的已沒收或未分配股份的歸屬而言，重新授出的已沒收或未分配股份的相關成本已記入股份獎勵計劃賬目下持有的股份項下，而重新授出股份的相關公允價值在以股份為基礎的儲備內扣除。倘重新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高於成本，則其成本與公允價值的差額記入股份溢價賬，而倘公允價值低於成本，兩者之差額於保留溢利中扣除。

船用燃油

船用燃油指燃料，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呈列。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且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的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上文界定的短期存款，彼等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整體的一部分。

撥備

如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但有關債務金額須能可靠估計。

如折現的影響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需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折現現值增額，計入損益的財務成本。

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後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i)根據上述撥備一般政策確認的金額；及(ii)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根據收入確認政策確認的收入金額。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損益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在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前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根據報告期末已制訂或實際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付予稅務機關的數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惟遞延稅項不計入第二支柱所得稅。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初次確認並非業務合併且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並且不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撥回時間可控制且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的與所持附屬公司權益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和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乃以將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動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和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為限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初次確認並非業務合併且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並且不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對於所持附屬公司權益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利潤可動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轉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制訂或實際上已制訂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是當有合理的保證將會獲得撥款及符合所有規定的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當該補貼與費用項目有關時，將在相關費用(用以補償成本)發生的期間以系統性基準確認為收入。

若補貼與資產相關，則將其公允價值貸記至遞延收入賬目，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限內每年按等額分期計入損益，或自資產的賬面值扣除，以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計入損益。

倘若本集團收到非貨幣資產補貼，則有關補貼會以非貨幣資產的公允價值記錄，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限內每年按等額分期計入損益。

倘本集團就建造合資格資產而收取政府補貼的貸款不付息或按低於市場利率計息，則政府貸款的初始賬面值使用實際利率法(上文「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有進一步詮釋)釐定。不付息或按低於市場利率計息授出的政府貸款的福利(即貸款的初始賬面值與所得款項之差額)視作政府補貼，於有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限內每年按等額分期計入損益。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收取的對價金額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倘合約內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則對價金額按本集團就轉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有權收取的金額進行估計。可變對價於訂立合約時估計，並受約束至很有可能不會在可變對價有關的不確定性後續收回時對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進行重大收入金額撥回為止。

就客戶付款至轉讓已承諾貨品或服務止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實用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 (a) 集裝箱貨運活動的收入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包括於報告期末未完成航運的應佔收入。滯留及滯期費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直至客戶延遲退還或提取集裝箱的時間為止。
- (b) 航運代理、貨運及物流管理活動的收入於提供服務後一段時間內確認。

其他收入

- (a)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通過應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入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準確折現至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折現率)確認。
- (b) 期租收入於期租期間按直線基準確認。
- (c) 租金收入根據租期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合約負債

於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在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收客戶款項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當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個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方式收取酬金，而僱員提供服務換取股本工具(「股本結算交易」)。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計算。公允價值由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連同股本相應增幅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於歸屬日前各報告期末確認的股本結算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已屆滿歸屬期為限的開支及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各期間於損益扣除或計入項目，指於該期初與期末時所確認累計開支的變動。

由於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尚未歸屬的報酬不會確認開支。倘報酬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交易視為歸屬而不論是否達成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惟須達成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

於修訂股本結算報酬條款時，倘符合報酬的原有條款則會確認最少的開支，猶如條款尚未經修訂。此外，任何致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公允價值增加的修訂，或於其他方面對僱員有利的修訂會按修訂日期所計量確認開支。倘股本結算報酬被註銷時，會視作報酬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處理，而尚未就報酬確認的任何開支會即時確認。該報酬包括當本集團或僱員所控制的非歸屬條件未能達成時的報酬。然而，倘新報酬替代註銷報酬，並於授出當日被指定為替代報酬，則註銷及新報酬會按上一段所述視為原有報酬的修訂處理。

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列為額外股份攤薄。

就現金結算交易的公允價值確認負債。公允價值首次於授出日期及於各報告日期直至結算日期(包括當日)計量。公允價值於截至歸屬日期止期間計入費用，並確認相應負債。於截至歸屬日期止各報告期間未就現金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已到期的情況及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獎勵數目的最佳估計。

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實行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僱員提供達到表現目標的激勵及令僱員利益透過擁有本公司股份直接與本公司股東利益一致的目標。

作為以股份支付的酬金開支所支銷的金額乃經參考所授出獎授股份的公允價值並計及所有與授出相關的非授予條件而釐定。總開支於有關歸屬期內(或倘股份即時歸屬，則於授出當日)確認，並相應記入權益項下之股份報酬儲備。

就於歸屬期攤銷的獎勵股份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修訂其預期最終會根據歸屬條件歸屬的獎勵股份數目的估計數目。因而對過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的任何調整於本年度損益中確認，並對股份報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運行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作出供款，並於應付供款時在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僱主供款時，即全數歸屬予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營運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有關供款於應付時在損益扣除。

位於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地區之若干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當地政府設立之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就退休金計劃須承擔之惟一責任為持續支付計劃所需之供款。計劃下之供款乃根據退休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於損益內扣除。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大量時間方可供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乃撥作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該等資產大致上完成並可供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不再撥作資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列作開支。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就借取資金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如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刊發日期前收到有關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的資料，其將評估該資料是否影響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情況相關的披露。對於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本集團不會更改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非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該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股息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乃同時建議及宣派。故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美元呈列。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各自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以其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現行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確認，惟就指定作為對沖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除外。該等項目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直至出售投資淨額，屆時累計款項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應佔的稅項開支及抵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盈虧的處理方法一致(換言之，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公允價值盈虧的項目的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於確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或撤銷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對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釐定支付或收取每一筆預付對價的交易日。

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美元以外的貨幣。於各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美元，其損益表則按與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

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匯換算儲備累計，惟差額可歸因於非控制性權益除外。出售海外業務時，該項海外業務相關儲備中的累計金額會在損益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以及因收購而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的公允價值調整，均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與負債，並按收市價換算。

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美元。該等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與其隨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受到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於未來作出重大調整。

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均具有重大風險的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概述如下。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跡象時會應用判斷。無固定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該跡象存在的其他時間作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在有跡象表明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時，即存在減值，可收回金額按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或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計算。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按類似資產按公平原則進行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所獲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合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租賃－估算增量借貸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貸利率(「增量借貸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貸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貸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貸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船舶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船舶於彼等的估計剩餘可使用年期內扣除估計剩餘價值撥備後按直線基準折舊。釐定船舶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於釐定船舶的可使用年期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業務模式及資產管理政策、行業慣例以及各船舶的預期用途、預期維修及維護和因船舶市場變更或進步導致的技術或商業過時等因素。就計入船舶成本中的資本化進塢成本而言，本集團經參考監管規定、類似船齡的船舶的進塢週期之間的平均期限以及至下次進塢時船舶的預期用途等估計船舶的可使用年期。

於釐定船舶的剩餘價值時，本集團經參考造船廠提供的船舶輕載排水量噸位及廢鋼價格的波動確定於轉售或廢品市場處置船舶時將取得的所得款項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船舶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續)

本集團將於各報告期末根據船舶狀況、市場狀況及其他監管規定審核各艘船舶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倘若船舶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估計，則將改變未來期間的折舊費用。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為資產的船舶的賬面值合共為1,652,34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513,620,000美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於釐定續租選擇權合約租賃期時作出之重大判斷

本集團擁有多項包括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約。本集團於評估是否行使選擇權續新或終止租賃時會作出判斷。換言之，其將所有會對行使續租或終止構成經濟激勵之相關因素進行考量。於開始日期後，倘於其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且會影響其行使或不行使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能力(例如對租賃資產的重大定製)，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賃條款。

所得稅

管理層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就若干交易之日後稅務處理方式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會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涵義，並相應地作出稅項撥備。有關交易的稅務處理方式會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所有稅務法例的變動。

4. 經營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的營運收入來自提供集裝箱運輸、貨運代理、船舶代理、堆場、倉儲服務、集裝箱船舶租賃、土地租賃及其他服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首席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會檢討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為船舶。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及成本的分配方式，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按特定地區分配船舶、經營利潤和相關資本開支並無意義。該等船舶主要用於亞洲跨地區市場的貨物航運。因此，僅就收入呈列地區資料。

以下按地區分類的收入資料按客戶所在地呈列：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大中華地區*	1,473,885	942,529
東南亞	879,335	790,401
日本	520,960	527,012
其他	183,879	169,017
收入總額	3,058,059	2,428,959

* 大中華地區包括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主要客戶的資料披露

年內，並無向單一客戶的銷售佔本集團10%或以上收入(二零二三年：無)。

5.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客戶合約收入	3,055,862	2,422,168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船舶期租收入	-	4,722
其他租金收入	2,197	2,069
小計	2,197	6,791
總計	3,058,059	2,428,95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續)

附註：

(a)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服務類型		
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收入	2,735,468	2,197,486
其他集裝箱物流收入*	320,394	224,682
總計	3,055,862	2,422,168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2,197	6,791
收入總額	3,058,059	2,428,959
地區市場		
大中華地區#	1,473,885	942,529
東南亞	879,335	790,401
日本	520,960	527,012
其他	181,682	162,226
總計	3,055,862	2,422,168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2,197	6,791
收入總額	3,058,059	2,428,959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段轉移的服務	3,055,862	2,422,168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2,197	6,791
收入總額	3,058,059	2,428,959

* 其他集裝箱物流收入包括貨運代理收入、船舶代理收入、堆場及倉儲收入。

大中華地區包括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與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收入

履約責任關於提供集裝箱海運服務，且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履行，並一般於航程完成時15天內到期付款，惟就經選定客戶而言可以延長付款期至三個月。

其他集裝箱物流收入

當提供綜合貨運代理、船舶代理等服務時滿足履約責任，付款一般於發單日期起計15天到期。

剩餘履約責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為55,98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4,095,000美元)，預期將於報告期結束後一年內確認。

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7,027	30,6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保本投資存款投資收入	–	641
政府補貼*	2,512	3,436
其他	412	145
其他收入總額	29,951	34,871
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9,524	22,050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轉自權益)	–	7,6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
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條件之交易	–	447
匯兌差額淨額	5,509	4,428
收益總額	15,051	34,594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淨額	45,002	69,465

* 金額指年內本集團所經營的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從中國大陸及日本若干政府機構獲得的補貼2,512,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436,000美元)，其並無附帶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7. 財務成本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銀行借款利息		6,782	9,410
租賃負債利息	15(b)	8,774	9,217
對修復成本撥備隨時間過去而產生的貼現金額增加	29	120	126
財務成本總額		15,676	18,75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所消耗的船用燃油成本		327,288	316,807
其他		1,587,954	1,489,118
總計		1,915,242	1,805,9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110,999	99,973
減：計入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106,787)	(95,955)
總計		4,212	4,01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52,913	58,788
減：計入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50,382)	(56,173)
總計		2,531	2,615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102,621	111,477
減：計入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99,778)	(108,918)
總計		2,843	2,559
核數師薪酬		432	42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9))：			
工資及薪金		167,904	168,592
股份獎勵開支	32	27,829	28,429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3,832	12,895
小計		209,565	209,916
減：計入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93,398)	(101,152)
總計		116,167	108,76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22(c)	634	55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由權益轉入)		-	(7,669)
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條件之交易		9**	(44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752**

* 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 該等項目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淨額」。

9. 董事薪酬

年內董事薪酬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和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作出以下披露：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袍金	281	293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508	2,858
績效獎金	5,882	3,866
股份獎勵開支	5,985	4,4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50	46
小計	14,425	11,170
總計	14,706	11,463

若干董事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就其為本集團服務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獲授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該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於歸屬期在損益內確認，乃於各授予日期釐定，其金額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上述董事薪酬披露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薪酬(續)

董事薪酬按姓名基準分析如下：

	薪金、津貼		績效獎金 千美元	股份獎勵	已歸屬退休金	總薪酬 千美元
	袍金 千美元	及實物福利 千美元		開支 千美元	計劃供款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楊紹鵬先生*	-	282	705	-	3	990
楊現祥先生^	31	901	2,374	2,211	23	5,540
劉克誠先生	31	337	672	1,102	18	2,160
薛明元先生#	31	523	1,425	1,921	2	3,902
賴智勇先生	31	292	450	702	2	1,477
小計	124	2,335	5,626	5,936	48	14,069
非執行董事：						
楊馨女士	29	173	256	16	2	47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少毅先生	44	-	-	11	-	55
胡曼恬博士	42	-	-	11	-	53
廖家瑩博士	42	-	-	11	-	53
小計	128	-	-	33	-	161
總計	281	2,508	5,882	5,985	50	14,706

9. 董事薪酬(續)

	袍金 千美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美元	績效獎金 千美元	股份獎勵 開支 千美元	已歸屬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總薪酬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楊紹鵬先生*	28	1,111	1,430	-	12	2,581
楊現祥先生^	28	830	1,073	1,467	18	3,416
劉克誠先生	28	279	368	854	12	1,541
薛明元先生#	28	415	590	1,449	2	2,484
賴智勇先生	28	223	405	605	2	1,263
小計	140	2,858	3,866	4,375	46	11,285
非執行董事：						
楊馨女士	31	-	-	1	-	3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少毅先生	42	-	-	8	-	50
胡曼恬博士	40	-	-	8	-	48
廖家瑩博士	40	-	-	8	-	48
小計	122	-	-	24	-	146
總計	293	2,858	3,866	4,400	46	11,463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楊紹鵬先生已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楊現祥先生已退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薛明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年內，董事概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領取薪酬(二零二三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五名(二零二三年：五名)執行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

11.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即期：		
香港	685	647
過往年度的過度撥備－香港	(81)	(41)
中國大陸	5,505	4,962
其他國家／地區	13,123	11,672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19,232	17,240

附註：

- (a) 年內，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香港應課稅利潤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的稅率撥備，惟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除外，其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利潤按8.25% (二零二三年：8.25%)的稅率納稅，餘下的應課稅利潤則按16.5%(二零二三年：16.5%)的稅率納稅。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地區的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11. 所得稅(續)

附註:(續)

- (b) 除稅前利潤採用本公司及其絕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及/或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載述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大陸		香港		其他國家/地區		總計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除稅前利潤	29,959		761,494		262,121		1,053,57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7,490	25.0	125,647	16.5	62,960	24.0	196,097	18.6
特定省份或地方當局制定的較低稅率	(757)	(2.5)	(21)	-	-	-	(778)	(0.1)
本集團的中國合營公司可分配利潤按5%稅率計算的預扣稅影響	2,083	7.0	-	-	-	-	2,083	0.2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調整	-	-	(81)	-	-	-	(81)	-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應佔利潤及虧損	(4,577)	(15.3)	(391)	(0.1)	(1,191)	(0.4)	(6,159)	(0.6)
毋須繳稅的收入	(363)	(1.2)	(162,123)	(21.3)	(52,381)	(20.0)	(214,867)	(20.4)
不可就稅項作出扣減的開支	1,629	5.4	37,573	4.9	3,735	1.4	42,937	4.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5,505	18.4	604	-	13,123	5.0	19,232	1.8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大陸		香港		其他國家/地區		總計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除稅前利潤	33,800		481,887		37,727		553,41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8,450	25.0	79,493	16.5	14,634	38.8	102,577	18.5
特定省份或地方當局制定的較低稅率	(486)	(1.4)	(21)	-	-	-	(507)	(0.1)
本集團的中國合營公司可分配利潤按5%稅率計算的預扣稅影響	278	0.8	-	-	-	-	278	0.1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調整	-	-	(41)	-	-	-	(41)	-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應佔利潤及虧損	(3,201)	(9.5)	(55)	-	(1,225)	(3.2)	(4,481)	(0.8)
毋須繳稅的收入	(472)	(1.4)	(113,547)	(23.6)	(18,072)	(47.9)	(132,091)	(23.9)
不可就稅項作出扣減的開支	393	1.2	34,777	7.2	16,335	43.3	51,505	9.3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4,962	14.7	606	0.1	11,672	31.0	17,240	3.1

- (c) 應佔合營公司稅項開支為7,417,000美元(二零二三年：5,550,000美元)及應佔聯營公司稅項開支為51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82,000美元)，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利潤及虧損」項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續)

附註：(續)

- (d) 本集團屬於第二支柱示範規則的範疇。本集團已應用強制性例外情況，以確認及披露有關第二支柱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並將於發生時將第二支柱所得稅列作即期稅項。第二支柱法例已於本集團經營所在的若干司法管轄區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生效。

本集團屬於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法例範圍內，並正根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可用資料評估第二支柱法例帶來的潛在風險。根據迄今為止進行的評估，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大多數司法管轄區的第二支柱有效稅率均高於15%。僅有少數司法管轄區可能不適用過渡性安全港救濟，而在可能不適用過渡性安全港救濟的司法管轄區，尚未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第二支柱法例，或預期將不會產生任何重大潛在影響。因此，本集團預計該等司法管轄區不會出現重大增補稅項風險。目前尚不清楚或無法合理估計顯示第二支柱所得稅的潛在風險的量化資料。本集團會繼續推進評估，且預計於二零二五財政年度完成評估。

12. 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美元 等值	千港元	千美元 等值
中期—每股普通股0.72港元 (相等於約0.09美元) (二零二三年：0.60港元，相等於約0.08美元)	1,931,841	247,817	1,609,574	205,189
特別—每股普通股0.40港元 (相等於約0.05美元) (二零二三年：零)	1,074,848	138,311	—	—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1.40港元 (相等於約0.18美元) (二零二三年：0.50港元，相等於約0.06美元)	3,762,162	483,674	1,341,332	171,422*

本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 上文披露的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金額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金額存在52,000美元的差額，是由於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建議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由港元轉換為美元所用的匯率與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結算當日的現行匯率存在差異，導致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金額在換算成美元後增加52,000美元。

13.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利潤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的股份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以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利潤為基準計算；計算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以下三者之和：(i)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ii)假設於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而成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iii)假設於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有股份權利被視為獲歸屬時已無償獎勵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根據以下方式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028,325	531,393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的股份	2,645,299,332	2,647,318,962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312,396	503,943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的股份	38,579,924	35,286,97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年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84,191,652	2,683,109,88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美元	土地 千美元	船舶 千美元	集裝箱 千美元	電腦、 傢俬及 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55,177	9,840	2,043,791	114,373	73,222	4,648	2,283	2,303,334
累計折舊	(21,139)	-	(530,171)	(49,537)	(37,758)	(2,877)	-	(641,482)
賬面淨值	34,038	9,840	1,513,620	64,836	35,464	1,771	2,283	1,661,85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4,038	9,840	1,513,620	64,836	35,464	1,771	2,283	1,661,852
添置	-	-	253,264	17,801	19,526	352	10,043	300,986
年內計提的折舊撥備	(2,193)	-	(94,333)	(6,712)	(7,264)	(497)	-	(110,999)
出售／撤銷	(95)	-	(20,127)	(88)	(2,124)	(339)	-	(22,773)
匯兌調整	(908)	68	(79)	(13)	(206)	(51)	(151)	(1,34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842	9,908	1,652,345	75,824	45,396	1,236	12,175	1,827,72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3,408	9,908	2,231,587	131,908	88,354	4,253	12,175	2,531,593
累計折舊	(22,566)	-	(579,242)	(56,084)	(42,958)	(3,017)	-	(703,867)
賬面淨值	30,842	9,908	1,652,345	75,824	45,396	1,236	12,175	1,827,726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千美元	土地 千美元	船舶 千美元	集裝箱 千美元	電腦、 傢俬及 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52,390	-	1,753,440	89,729	58,054	4,812	-	1,958,425
累計折舊	(19,516)	-	(461,687)	(41,778)	(35,674)	(3,123)	-	(561,778)
賬面淨值	32,874	-	1,291,753	47,951	22,380	1,689	-	1,396,64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2,874	-	1,291,753	47,951	22,380	1,689	-	1,396,647
添置	3,924	9,672	292,130	20,007	21,414	610	2,288	350,045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附註34)	-	-	36,874	2,896	-	-	-	39,770
年內計提的折舊撥備	(2,085)	-	(85,240)	(5,938)	(6,278)	(432)	-	(99,973)
出售／撇銷	(17)	-	(21,746)	(69)	(1,887)	(73)	-	(23,792)
匯兌調整	(658)	168	(151)	(11)	(165)	(23)	(5)	(84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038	9,840	1,513,620	64,836	35,464	1,771	2,283	1,661,85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5,177	9,840	2,043,791	114,373	73,222	4,648	2,283	2,303,334
累計折舊	(21,139)	-	(530,171)	(49,537)	(37,758)	(2,877)	-	(641,482)
賬面淨值	34,038	9,840	1,513,620	64,836	35,464	1,771	2,283	1,661,852

附註：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總賬面淨值分別約為222,31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32,649,000美元)的船舶及9,90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9,840,000美元)的土地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28(a))。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多個租賃土地、辦公室及集裝箱(二零二三年：租賃土地、辦公室及集裝箱)項目訂有租賃合約。本集團已預付一次性總價，以向擁有人取得租賃期為三至五十年的租賃土地。且根據該等土地租約的條款，將不會作出任何持續付款。辦公室租賃的租賃期一般介乎二至八年不等，而集裝箱的租賃期則一般介乎一至十二年不等。船舶作為融資租賃列賬，其租期為十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本集團擁有一項包含續租選擇權的租賃合約，進一步討論如下。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以及年內之變動情況如下：

	租賃土地 千美元	辦公室 千美元	集裝箱 千美元	船舶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8,602	5,475	205,717	3,129	262,923
添置	561	3,204	8,526	-	12,291
折舊開支	(4,177)	(2,611)	(51,464)	(536)	(58,788)
提前終止租賃	-	-	(164)	-	(164)
匯兌調整	(748)	(51)	-	-	(79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4,238	6,017	162,615	2,593	215,463
添置	17,542	2,735	58,795	-	79,072
折舊開支	(4,198)	(2,508)	(45,671)	(536)	(52,913)
提前終止租賃	(3,777)	(331)	(93)	-	(4,201)
匯兌調整	(1,379)	(201)	-	-	(1,5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26	5,712	175,646	2,057	235,841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及年內之變動情況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01,670	244,599
新增租賃		78,045	11,987
提前終止租賃		(4,284)	–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7	8,774	9,217
付款		(61,237)	(63,728)
匯兌調整		(1,004)	(40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221,964	201,670
根據下列項目分析：			
流動部分		45,980	50,937
非流動部分		175,984	150,733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40內披露。

(c) 於損益內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利息	8,774	9,217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52,913	58,78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102,621	111,477
於損益內確認的總額	164,308	179,48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d) 續租選擇權

本集團擁有三項包含續租選擇權的土地租賃合約。管理層正就該項選擇權進行磋商，以在管理租賃資產組合方面提供靈活性，且其符合本集團的業務需求。與續租選擇權行使日期後的期間(未計入租賃期)相關的未貼現潛在未來租金付款為1,613,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265,000美元)，應於五年內支付。

(e)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5(c)中披露。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按照經營租賃安排向第三方及合營公司出租土地及樓宇。土地及樓宇租賃年期介乎一至五年(二零二三年：一至五年)。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2,197,000美元(二零二三年：6,791,000美元)，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未貼現未來期間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一年內	1,501	1,354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1,336	1,172
超過兩年但少於三年	1,248	1,086
超過三年但少於四年	1,248	1,086
超過四年但少於五年	133	131
總計	5,466	4,829

16. 收購船舶的預付款項

該結餘指購買集裝箱船舶的預付款項。購買集裝箱船舶產生的資本承擔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17. 商譽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998	1,019
匯兌調整	(27)	(2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971	998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因二零一四年收購天津鑫華錫物流有限公司(「天津鑫華錫」)而產生商譽。天津鑫華錫從事提供堆場服務，視為產生獨立現金流量的現金產生單位。

由此產生的商譽分配至天津鑫華錫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天津鑫華錫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使用價值而釐定。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為15.6% (二零二三年：15.7%)。用於預測超過五年的業務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 (二零二三年：2%)。此增長率指業務所處行業的平均增長率。計算天津鑫華錫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使用了假設。下文描述管理層為測試商譽減值而就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納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 — 用於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準為預算年度前一年度所實現的平均毛利率。

折現率 — 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前折現率及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18. 其他無形資產

	高爾夫球會會籍 千美元	商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及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8	1,021	1,57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應佔資產淨值	60,666	57,965

附註：

- (a) 本公司間接持有的本集團主要合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資本	註冊與營業及業務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應佔利潤	
山東捷豐國際儲運有限公司	人民幣25,000,000元	中國／中國大陸	51%	50%	51%	提供堆場、倉儲及貨運代理服務
勝獅物流(青島)有限公司	人民幣47,455,820元	中國／中國大陸	40%	40%	40%	提供堆場及倉儲服務
SITC-Dinhvu Logistics Co., Ltd.	10,000,000美元	越南	51%	50%	51%	提供堆場及倉儲服務

上表載列的本公司合營公司乃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重大部分的合營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合營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冗長。

- (b) 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有合營公司個別而言並不重大，下表闡述彼等合併財務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應佔合營公司年內利潤	24,503	20,013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4,988)	(4,591)
應佔合營公司全面收益總額	19,515	15,422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的總賬面值	60,666	57,965

- (c)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之間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2(d)及26(b)披露。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應佔資產淨值	13,892	12,604

附註：

(a) 本公司間接持有的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繳足／已發行股本	註冊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APL-SITC Terminal Holdings Pte. Ltd.	32,600,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新加坡	20%	投資控股
上海上港盛豐國際集裝箱發展有限公司	50,000,000股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中國／中國大陸	40%	提供集裝箱維修服務
青島海豐朗夫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股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中國／中國大陸	49%	提供倉儲服務

(b) 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有聯營公司個別而言並不重大，下表闡述彼等合併財務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應佔聯營公司年內利潤／(虧損)	1,878	(213)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880	(372)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3,758	(585)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總賬面值	13,892	12,604

(c)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2(d)及26(b)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遠期貨幣合約	(a)	868	1,001	13	—
利率掉期	(b)	4,426	—	6,056	—
總計		5,294	1,001	6,069	—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3,006)	—	(4,584)	—
流動部分		2,288	1,001	1,485	—

附註：

- (a) 本集團已訂立多份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並非指定作對沖用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年內非對沖遠期貨幣合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淨額9,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收益淨額447,000美元)於損益確認。
- (b) 利率掉期合約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利率風險的對沖工具，並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 (c)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均與信譽良好的銀行進行。

現金流量對沖－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利率掉期合約，據此，其按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的浮動利率上調收取利息，並以名義金額的0.60%至0.89%之固定利率支付利息。掉期用於對沖其若干美元抵押貸款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

被對沖項目和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因為利率掉期的條款與浮動利率貸款的條款(即名義金額、到期日、支付及調息日期)相匹配。本集團已為對沖關係設定1:1的對沖比率，因為利率掉期的潛在風險與被對衝風險組成部分(浮動貸款利率)的相關風險相同。為測試對沖效力，本集團採用假設衍生方法，並對比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與可歸因於被對沖風險的被對沖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

21.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對沖－利率風險(續)

對沖無效可能歸因於：

- 被對沖項目和對沖工具的現金流量時間選擇的差異
- 交易對手方的信貸風險對對沖工具和被對沖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不同

現金流量對沖對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的影響如下：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對沖 虧損總額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收益		損益表中的項目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1,626)	(10,530)	(3,196)	

22.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a)	175,189	113,811
減值	(c)	(518)	(478)
賬面淨值		174,671	113,33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貿易應收款項(續)

附註：

- (a)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除賬方式進行，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15日，經選定客戶最多可達三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謹之控制及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核。鑑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不同類別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 (b)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一個月內	147,346	92,187
一至兩個月	15,834	13,756
兩至三個月	6,883	4,609
超過三個月	4,608	2,781
總計	174,671	113,333

- (c)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年初	478	484
減值虧損淨額	634	55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的金額	(594)	(61)
年末	518	478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方法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基於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劃分組別。就具有良好信譽的外部客戶應用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為0.1%（二零二三年：0.1%）。信譽惡化（即逾期三個月以上）的外部客戶將按個別基準就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進行評估。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將於逾期超過一年且無法採取強制執行行動時撇銷。

未逾期或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最近並無違約記錄的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 (d)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合營公司、聯營公司及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所欠款項43,844,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8,060,000美元）、269,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83,000美元）及871,000美元（二零二三年：508,000美元），其須按照類似本集團向經選定客戶提供的信用條款償還。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預付款項	30,143	15,42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24,253	21,912
總計	54,396	37,340

附註：該等資產並未逾期亦未減值。上述結餘包括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保本投資存款	-	14,095
非上市投資	690	685
總計	690	14,780

附註：該等投資為分別向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及證券商作出的非上市投資存款及非上市投資。該等投資因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而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除定期存款外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28,143	86,650
定期存款	616,351	329,673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4,494	416,323
減：於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608,401)	(294,1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093	122,210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6,00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6,138,000美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 (b)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息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期限介乎七天至一年不等，視乎本集團對即時現金的需求而定，並按照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6. 貿易應付款項

- (a)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一個月內	177,660	161,108
一至兩個月	23,260	19,997
兩至三個月	6,931	4,642
超過三個月	25,829	17,767
總計	233,680	203,514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應付合營公司、聯營公司及控股股東所控制公司的款項6,757,000美元(二零二三年：6,747,000美元)、843,000美元(二零二三年：523,000美元)及9,88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3,883,000美元)，其須於30天內償還。
- (c)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按介乎於15至45天的信貸期結算。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其他應付款項	(a)	62,042	71,979
應計費用		56,107	51,456
合約負債	(b)	22,654	11,287
訴訟撥備	(c)	2,529	2,543
總計		143,332	137,265

附註：

- (a)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利息，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
- (b) 合約負債指就集裝箱航運服務而自客戶收到的預付款項，有關款項將於履行履約責任後確認為收入。
- (c)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發生一起與本集團一艘船舶運營有關的海上事故。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名原告提起法律訴訟並向本集團申索財產損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中國法院作出判決並判定該海上事故為單一事故，而本集團向法院提供承諾函，承諾根據中國海商法設立可用資金約為2.4百萬美元的海事責任限制基金。本集團已就該訴訟計提撥備2.5百萬美元，且誠如本集團外部法律顧問所告知，經考慮事故的事實及情況後，認為該撥備足夠。

28. 銀行借款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實際利率(%)	期限	千美元	實際利率(%)	期限	千美元
<i>即期</i>						
銀行貸款—無抵押	5.18-5.20	二零二五年	30,000	2.20-4.77	二零二四年	19,205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曼谷銀行同業拆息					
—有抵押	(「曼谷銀行同業拆息」)+1.20	二零二五年	1,219	曼谷銀行同業拆息+1.20	二零二四年	1,211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0.52	二零二五年	71,859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0.29至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1.20	二零二四年	71,900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0.99至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1.00	二零二五年	11,903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0.95至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1.65	二零二四年	11,903
總計—即期			114,981			104,219
<i>非即期</i>						
長期銀行貸款的非即期部分	曼谷銀行同業拆息+1.20	二零二六年	3,657	曼谷銀行同業拆息+1.2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4,842
—有抵押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0.99至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1.00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二八年	48,219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0.95至 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1.65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三年	59,973
總計—非即期			51,876			64,815
銀行借款總額			166,857			169,034
分析為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			114,981			104,219
—兩年內			15,561			13,035
—三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36,315			51,780
總計			166,857			169,034

* 根據利率掉期合約，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定為0.60%至0.8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銀行借款(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222,31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32,649,000美元)的船舶及9,90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9,840,000美元)的土地按揭作抵押。
- (b) 按類別及貨幣對銀行借款的賬面價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美元：		
固定利率貸款	90,122	71,876
浮動利率貸款	71,859	71,900
小計	161,981	143,776
泰銖：		
浮動利率貸款	4,876	6,053
港元：		
固定利率貸款	-	4,744
人民幣：		
固定利率貸款	-	14,094
越南盾：		
固定利率貸款	-	367
總計	166,857	169,034

29. 修復成本撥備

年內修復成本撥備的賬面值及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857	3,114
額外撥備	1,443	119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附註7)	120	126
提早終止租賃	(93)	-
付款	(374)	(50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3,953	2,857

修復成本撥備指於有關租賃到期後議定將進行的本集團租賃集裝箱修復工作的估計成本的現值。修復成本撥備的金額乃基於所進行修復工作的程度的過往經驗進行估算。本集團會對估算基準持續作出檢討，並作出適當修訂。於初步確認時，相關修復成本已作為使用權資產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30. 遞延稅項

- (a)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自其二零零八年及其後的收益向其境外投資者分派股息須按適用稅率5%或10%的預扣稅繳納公司所得稅。本集團基於高級管理層判斷審慎評估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利潤分派股息的必要性。
- (b) 一切未動用的稅項虧損會作遞延稅項資產確認，惟須以可能有應課稅利潤與可動用的虧損抵銷為限。要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額，管理層需要根據日後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時間及數額，配合未來的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的判斷。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二零二三年：零)。
- (c) 年內，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產生稅務虧損(二零二三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並無產生稅務虧損(二零二三年：2,000美元)，該等稅務虧損可於一至五年內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由於該等虧損源自一度虧損的附屬公司，且認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稅項虧損，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d) 本集團須就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盈利而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或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就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於可預見將來不可能分派盈利。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的暫時差額總額(尚未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分別為合共約9,389,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5,735,000美元)及35,664,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1,077,000美元)。

- (e)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並無引致任何所得稅後果。

31. 股本 股份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相等於 千美元	千港元	相等於 千美元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並繳足：				
2,687,119,908 股 (二零二三年：2,682,623,36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268,712	34,641	268,262	34,58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股本(續) 股份(續)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賬 千美元	股份獎勵計劃賬 目下持有的股份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682,501,360	34,582	402,040	(79,176)	357,446
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a)	122,000	1	87	-	88
購回股份獎勵計劃的普通股	32	-	-	-	(23,753)	(23,753)
歸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	32	-	-	-	6,666	6,66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82,623,360	34,583	402,127	(96,263)	340,447
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a)	579,000	8	410	-	418
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b)、32	3,917,548	50	8,813	(8,863)	-
購回股份獎勵計劃的普通股	32	-	-	-	(5,083)	(5,083)
歸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	32	-	-	-	9,435	9,43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87,119,908	34,641	411,350	(100,774)	345,217

(a) 年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579,000份(二零二三年：122,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以認購價每股4.378港元(二零二三年：4.378港元)獲行使(附註32)，導致共發行579,000股(二零二三年：122,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現金代價總額(扣除開支前)約為2,53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34,000港元)(相等於約32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68,000美元))。購股權獲行使後，自購股權儲備轉撥7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3,000港元)(相等於約93,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0,000美元))至股份溢價賬。

(b) 年內，本公司已發行3,917,548股新股份，以落實根據股份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獎勵。該等股份由股份計劃的受託人持有，待歸屬條件達成後，將轉讓予承授人。該等股份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每股17.58港元發行，在扣除任何發行開支前，產生392,000港元(相等於約50,000美元)的新增股本及68,479,000港元(相等於約8,813,000美元)的股份溢價。該等股份將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相應計入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賬目下持有的股份。

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32. 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並答謝對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生效，除非經註銷或修訂，否則於該日期起十年內有效。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到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目前允許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相當於(倘獲行使)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可予發行股份最高數目限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進一步授出超越此上限的購股權須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或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之購股權，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13,8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4.378港元，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可予行使。

以下為年內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4.378	718	4.378	840
年內已行使	4.378	(579)	4.378	(12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8	139	4.378	718

年內於購股權行使日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14.3港元(二零二三年：每股15.0港元)。

於報告期末，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行使期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每股港元	
139	718	4.378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

* 在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購股權的行使價須予以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139,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計算，悉數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會導致額外發行139,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以及額外股本13,900港元(相等於約2,000美元)和股份溢價595,000港元(相等於約77,000美元)(未扣除任何發行開支且並無計及由股份報酬儲備至股份溢價賬之任何轉撥)。

於報告期末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的139,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採納日期」)起生效。股份獎勵計劃的宗旨為(i)表彰及激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ii)吸引適合人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發展；及(iii)為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直接經濟利益，以使本集團與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之間建立長遠關係。除非董事會決議提前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股份獎勵計劃透過一名獨立於本集團的受託人運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的股份將(i)以發行新股的方式發行；及/或(ii)由受託人在收到本公司的通知及指示後從公開市場上購入。受託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總數不應超過5%。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向八名董事(即楊現祥先生、薛明元先生、劉克誠先生、賴智勇先生、楊馨女士、廖家瑩博士、謝少毅先生及胡曼恬博士)授出合共4,225,971股獎勵股份，以及向本集團僱員(統稱「選定參與者」)授出17,261,462股獎勵股份(統稱「獎勵股份」)。待選定參與者接納後及在選定參與者於獎勵股份歸屬日期仍為本集團僱員的前提下，獎勵股份須分別於董事會規定的日期及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七日或董事會批准的較早日期根據計劃規則歸屬於彼等，屆時獎勵股份將無償轉讓予選定參與者。於緊接該等獎勵股份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為14.8港元。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的每股14.3港元(相等於約1.8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授出的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為308,130,000港元(相等於約39,354,000美元)。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估算，其中已參考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收市價，並計及與授出有關的所有非歸屬條件。計量公允價值時並無納入所授獎勵的其他特徵。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購回13,031,000股本公司股份。為收購該等股份而支付的總金額為183,309,000港元(相等於約23,753,000美元)，並已自股東權益中扣除。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計入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賬目下持有的股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當前及過往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確認股份獎勵開支222,588,000港元(相等於約28,429,000美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持有40,866,939股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065,039份股份獎勵已歸屬予選定參與者。

32. 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股份計劃

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採納一項新股份計劃(「股份計劃」)，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起生效，以取代股份獎勵計劃。股份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成功。股份計劃將讓合資格參與者有機會在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發揮最佳表現及提升效率，同時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長期增長貢獻重大的合資格參與者。除非經董事會決議提前終止，否則股份計劃將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即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

與股份獎勵計劃相同，股份計劃乃透過一個獨立於本集團的受託人管理。根據股份計劃將予授出的股份將會(i)以發行新股份的方式發行；及/或(ii)由受託人在本公司作出通知及指示後於公開市場購入。受託人持有之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本公司向八名董事(即楊現祥先生、薛明元先生、劉克誠先生、賴智勇先生、楊馨女士、廖家瑩博士、謝少毅先生及胡曼恬博士)授出合共2,220,000股獎勵股份，以及分別向本集團僱員及關連實體參與者(統稱「選定參與者」)授出5,164,372股及198,176股獎勵股份(統稱「獎勵股份」)。待選定參與者接納後及在選定參與者於獎勵股份歸屬日期仍為本集團僱員的前提下，獎勵股份須分別於董事會規定的日期及於二零二七年九月二日或董事會批准的較早日期根據計劃規則歸屬於彼等，屆時獎勵股份將無償轉讓予選定參與者。於緊接該等獎勵股份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為18.3港元。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的17.6港元(相等於約2.3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授出的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為133,301,000港元(相等於約17,079,000美元)。

年內授出的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估算，其中已參考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收市價，並計及與授出有關的所有非歸屬條件。計量公允價值時並無納入所授獎勵的其他特徵。

年內，本公司透過股份計劃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購回2,066,000股本公司股份。為收購該等股份而支付的總金額為39,700,000港元(相等於約5,083,000美元)，並已自股東權益中扣除。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計入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賬目下持有的股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當前及過往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確認股份獎勵開支230,292,000港元(相等於約27,829,000美元)。

年內，本公司已發行3,917,548股新股份，以落實根據股份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獎勵。該等股份由股份計劃的受託人持有，待歸屬條件達成後，將轉讓予承授人。該等股份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每股17.58港元發行，在扣除任何發行開支前，產生392,000港元(相等於約50,000美元)的新增股本及68,479,000港元(相等於約8,813,000美元)的股份溢價。該等股份將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相應計入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賬目下持有的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計劃受託人持有42,242,942股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數目變動情況及其相關平均購回成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加權平均購回成本 每股美元	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購回成本 每股美元	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	2.36	40,866,939	2.27	34,900,978
歸屬股份獎勵	1.52	(4,607,545)	0.94	(7,065,039)
發行新股份	-	3,917,548	-	-
年內購回普通股	2.35	2,066,000	1.82	13,031,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	42,242,942	2.36	40,866,939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有29,881,605股股份由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計劃的受託人持有，相當於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的約1.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儲備

(a) 本集團於本年度和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b) 資本及其他儲備

資本及其他儲備由以下各項組成：

- (i) 本公司於過往年度已購回及註銷的普通股面值；
- (ii) 本公司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繳足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收購共同控制附屬公司的成本；本集團附屬公司當時的控股公司出資；及向控股股東作出的視同分派及通過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的成本之間的差額；及
- (iii) 於過往年度就購回本公司自身普通股支付的溢價超出其面值的部分。

(c) 儲備金

根據有關法律法規，本公司在中國及其他國家成立的附屬公司一部分利潤已撥入不可以現金股息形式分派的法定儲備金。

3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SITC Investment Co., Ltd. (作為賣方) (一間由青島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擁有100%權益的公司，而青島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由劉榮麗女士(楊紹鵬先生的配偶及楊馨女士的母親)擁有約43.08%股權)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海豐峴港船務有限公司(「峴港船務」)、HF Spirit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 (「HF Spirit」)、海豐聯發船務有限公司(「海豐聯發」)、海豐聯祥船務有限公司(「海豐聯祥」)、海豐聯富船務有限公司(「海豐聯富」)及Hai Lian Shipping Enterprises Inc. (「Hai Lian」) (統稱「目標公司」)的100%股權，總代價為39,770,000美元代價包括(i)就該等目標公司的相關股份支付18,681,000美元；及(ii)償還目標公司結欠賣方的未償還股東貸款21,089,000美元。於收購日期，該等公司僅持有船舶或集裝箱，因此，所收購總資產的幾乎全部公允價值集中於一項單一可識別資產。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評估該收購事項不被視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下的業務合併，而是資產收購。

收購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的公告中披露。

為進行會計處理，收購事項的收購成本已分配至被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以下可識別資產：

	附註	峴港船務 千美元	HF Spirit 千美元	海豐聯發 千美元	海豐聯祥 千美元	海豐聯富 千美元	Hai Lian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750	6,374	8,250	8,250	8,250	2,896	39,770
以下列方式償付：								
現金代價		5,750	6,374	8,250	8,250	8,250	2,896	39,770

3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續)

有關被列為收購資產的附屬公司收購事項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已付現金代價及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淨流出	39,770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就土地、辦公室及集裝箱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79,072,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2,291,000美元)及78,04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1,987,000美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附註	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69,034	271,438	201,670	244,599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004)	(103,142)	(61,237)	(63,728)	(557,550)	(751,971)
非現金變動：							
已宣派股息	12	-	-	-	-	557,550	751,971
新增租賃	15(b)	-	-	78,045	11,987	-	-
提前終止租賃	15(b)	-	-	(4,284)	-	-	-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7	-	-	8,774	9,217	-	-
發行成本攤銷		134	670	-	-	-	-
匯兌調整		(307)	68	(1,004)	(405)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857	169,034	221,964	201,670	-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於經營活動中	102,621	111,477
於融資活動中	61,237	63,728
總計	163,858	175,205

36.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關於收購船舶及建造智能堆場的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分別為181,452,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88,352,000美元)及4,382,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1,825,000美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關連方披露

(a) 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集裝箱海運服務收入 [#]	(i)	25,709	26,953
集裝箱船舶租金開支*	(ii)	3,062	15,462
集裝箱租賃開支	(ii)	415	—
船舶代理費開支 [#]	(iii)	1,865	1,591
合營公司：			
集裝箱海運服務收入	(i)	123,158	119,525
貨運代理服務收入	(i)	311,479	148,268
倉庫開支	(iii)	8,460	4,418
貨運代理服務開支	(iii)	8,036	2,673
土地及樓宇租金收入	(iv)	2,664	2,384
技術外包服務收入	(iv)	373	426
集裝箱保養收入	(iv)	428	785

附註：

- (i) 來自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服務收入乃按類似提供予本集團經選定客戶的公開價格及條件收取。
- (ii) 向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支付的集裝箱船舶及集裝箱租金開支乃按市價計算。
- (iii) 該等已付及應付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開支乃按類似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提供的公開價格及條件扣除。
- (iv) 來自合營公司的該等收入按市價計算。
- * 該等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 [#] 該等交易的全部經濟利益及風險由本集團獲取及承擔。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38. 金融工具類別

以下為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時指定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金融資產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	174,671	174,67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24,253	24,253
衍生金融工具	5,294	–	5,29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90	–	690
現金及銀行結餘	–	744,494	744,494
總計	5,984	943,418	949,402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時指定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	233,680	233,680
衍生金融工具	1,001	–	1,00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62,042	62,042
銀行借款	–	166,857	166,857
租賃負債	–	221,964	221,964
總計	1,001	684,543	685,54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金融工具類別(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時指定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金融資產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	113,333	113,33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21,912	21,912
衍生金融工具	6,069	—	6,0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780	—	14,780
現金及銀行結餘	—	416,323	416,323
總計	20,849	551,568	572,417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時指定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	203,514	203,51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71,979	71,979
銀行借款	—	169,034	169,034
租賃負債	—	201,670	201,670
總計	—	646,197	646,197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應付股息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是該等工具的到期年期短。此外，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就銀行借款而面對的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為大部分結餘均以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以財務經理為首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

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所適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核並批准。估值過程及結果與審核委員會每年討論兩次以進行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方之間的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算銷售除外)中可交換工具的金額列賬。估計公允價值時已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 (a) 本集團的保本投資存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作出，其公允價值乃參考條款及信貸風險相若的投資的市場現行可觀察輸入值釐定。保本投資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 (b) 本集團與多名對手(主要為信譽良好銀行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均採用與遠期定價及掉期模型相似的估值技術運用現值計算法計量。該等模型包括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對手的信貸質素、外匯的即期及遠期利率和利率曲線。

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同。

- (c) 非上市基金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每月報表中呈報的資產淨值計算。資產淨值乃參考相關資產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並就相關資產定價使用最佳可得假設而釐定。非上市基金投資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美元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	-	5,294	-	5,29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	-	-	690	690
總計	-	5,294	690	5,98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美元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	-	6,069	-	6,0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保本投資存款	-	14,095	-	14,09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	-	-	685	685
總計	-	20,164	685	20,849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美元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	-	1,001	-	1,00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美元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轉換(二零二三年：無)，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二零二三年：無)。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銀行貸款和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有直接來自業務的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亦進行衍生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本集團此舉旨在管理業務及融資渠道產生的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認同管理上述各種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已在下文概述。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涉及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的債務承擔。

本集團的政策是同時運用定息及浮息債務管理利息成本。為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管理該組合，本集團訂立利率掉期，同意於指定期間交換經參考協定的名義本金額計算所得定息與浮息金額的差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計及利率掉期的影響，本集團約54%(二零二三年：54%)的借貸按固定利率計息。

下表說明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透過對浮息借貸的影響)。

	基點上升／(下降)	除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100	(719)
泰銖	100	(49)
美元	(100)	719
泰銖	(100)	49
二零二三年		
美元	100	(718)
泰銖	100	(61)
美元	(100)	718
泰銖	(100)	61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貨幣風險微乎其微，因為本集團經營單位的大部分銷售額及採購額均以相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通過密切監視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幣風險。

本集團僅在必要時使用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貨幣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在洽談對沖衍生工具的條款時，需配合被對沖項目的條款，以達最高對沖效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工具對沖(二零二三年：無)外幣銷售額。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下表說明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乃由人民幣及日圓計值金融工具所產生)及本集團的權益(乃由於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若干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人民幣及日圓兌美元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匯率上升/(下降) %	除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千美元	權益上升/(下降)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如果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0)	(393)	—
如果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0	393	—
如果美元兌日圓貶值	(5.0)	(6)	—
如果美元兌日圓升值	5.0	6	—
二零二三年			
如果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0)	(1,244)	—
如果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0	1,244	—
如果美元兌日圓貶值	(5.0)	(130)	—
如果美元兌日圓升值	5.0	130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知名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欲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須經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因而承擔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若干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來自交易對手違約，最大的風險敞口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僅與知名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概無任何抵押要求。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群廣泛分佈於不同行業，故不存在信貸風險過度集中的情況。

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其他量化數據，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透過動用銀行貸款維持資金持續及靈活供應的平衡。本集團的政策是不得有超過90%的借款集中於任何十二個月內到期。基於財務報表內所計入的借款賬面值，本集團有69%(二零二三年：63%)的債務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一年以內到期。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金融負債的到期資料(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償還 千美元	兩年內 千美元	三至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千美元	六至十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233,680	-	-	-	233,6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62,042	-	-	-	62,042
銀行借款	118,077	16,473	37,203	-	171,753
租賃負債	56,125	42,586	112,761	30,005	241,477
總計	469,924	59,059	149,964	30,005	708,952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償還 千美元	兩年內 千美元	三至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千美元	六至十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203,514	-	-	-	203,51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1,979	-	-	-	71,979
銀行借款	108,625	12,942	49,925	-	171,492
租賃負債	51,473	36,186	80,388	54,146	222,193
總計	435,591	49,128	130,313	54,146	669,178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金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維持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並盡量擴大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視乎經濟狀況的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退回股東資金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並無受到任何外界施加的資本規定規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發生任何改變。

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加債務淨額)監控資本。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穩健的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借款、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銀行結餘。經調整資本包括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減對沖儲備。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銀行借款	166,857	169,034
租賃負債	221,964	201,670
貿易應付款項	233,680	203,5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3,332	137,265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	(744,494)	(416,323)
債務淨額	21,339	295,160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	2,404,236	1,914,536
減：對沖儲備	(8,531)	(10,157)
經調整資本	2,395,705	1,904,379
經調整資本及債務淨額	2,417,044	2,199,539
資本負債比率	0.9%	13.4%

41.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海豐船東有限公司行使期權按總代價57,960,000美元額外建造2艘集裝箱船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及披露。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下為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59,413	59,413
非流動資產總值	59,413	59,413
流動資產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442,629	487,79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3,8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	34
流動資產總值	442,679	491,66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3,598	21,873
應付股息	5	2
流動負債總額	23,603	21,875
流動資產淨值	419,076	469,78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78,489	529,200
資產淨值	478,489	529,200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641	34,583
儲備(附註)	443,848	494,617
總權益	478,489	529,200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本公司儲備概述如下：

	附註	股份溢價賬 千美元	股份獎勵 計劃賬目下 持有的股份 千美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 獎勵儲備 千美元	資本及 其他儲備 千美元	保留利潤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02,040	(79,176)	28,610	59,614	106,134	517,222
年內利潤及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724,623	724,623
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							
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31	87	-	(20)	-	-	67
歸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	32	-	6,666	(6,666)	-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	32	-	(23,753)	-	-	-	(23,753)
股份獎勵開支	32	-	-	28,429	-	-	28,429
已付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	-	-	(546,782)	(546,782)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12	-	-	-	-	(205,189)	(205,18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02,127	(96,263)	50,353	59,614	78,786	494,617
年內利潤及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83,768	483,768
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							
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31	410	-	(93)	-	-	317
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31	8,813	(8,863)	-	-	-	(50)
歸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	32	-	9,435	(9,435)	-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	32	-	(5,083)	-	-	-	(5,083)
股份獎勵開支	32	-	-	27,829	-	-	27,829
已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12	-	-	-	-	(171,422)	(171,422)
已宣派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12	-	-	-	-	(247,817)	(247,817)
已宣派特別股息	12	-	-	-	-	(138,311)	(138,31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350	(100,774)	68,654	59,614	5,004	443,848

44. 財務報表批准

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的概要及資產、負債及權益的概要載於下文，有關概要乃摘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以下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業績					
收入	3,058,059	2,428,959	4,112,955	3,012,447	1,685,167
銷售成本	(1,915,242)	(1,805,925)	(2,133,873)	(1,693,074)	(1,240,136)
毛利	1,142,817	623,034	1,979,082	1,319,373	445,03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5,002	69,465	160,319	24,267	22,911
行政開支	(143,998)	(136,047)	(165,651)	(154,764)	(96,970)
其他開支淨額	(952)	(4,085)	(5,383)	(4,493)	(2,452)
財務成本	(15,676)	(18,753)	(17,492)	(15,663)	(13,531)
應佔以下項目的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24,503	20,013	21,706	15,578	9,863
聯營公司	1,878	(213)	461	368	145
除稅前利潤	1,053,574	553,414	1,973,042	1,184,666	364,997
所得稅	(19,232)	(17,240)	(23,235)	(17,487)	(11,309)
年內利潤	1,034,342	536,174	1,949,807	1,167,179	353,688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028,325	531,393	1,944,425	1,162,714	351,624
非控制權益	6,017	4,781	5,382	4,465	2,064
	1,034,342	536,174	1,949,807	1,167,179	353,6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資產、負債及權益					
資產總值	3,198,073	2,652,463	3,082,856	2,716,423	2,040,839
負債總額	(776,569)	(721,405)	(917,845)	(1,200,739)	(845,451)
資產淨值	2,421,504	1,931,058	2,165,011	1,515,684	1,195,388
即下列者：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404,236	1,914,536	2,150,540	1,501,687	1,184,487
非控制權益	17,268	16,522	14,471	13,997	10,901
總權益	2,421,504	1,931,058	2,165,011	1,515,684	1,195,388